

证券代码:000403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04 月 27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长李昊、财务总监王晔弘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晔弘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对可能面临的风险进行了详细描述，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730,818,18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1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2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稿；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备查文件。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派林生物、上市公司、本公司、公司	指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双林	指	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派斯菲科	指	哈尔滨派斯菲科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七度投资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七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胜帮英豪	指	共青城胜帮英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胜帮科技	指	胜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省国资委	指	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同智成科技	指	哈尔滨同智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兰香生物	指	哈尔滨兰香生物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新疆德源	指	新疆德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浙民投天弘	指	杭州浙民投天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民投	指	浙江民营企业联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浙岩投资	指	西藏浙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浙景投资	指	西藏浙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浙玖投资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浙民投浙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山西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西监管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票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派林生物	股票代码	000403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双林生物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派林生物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Pacific Shuanglin Bio-pharmacy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昊		
注册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晋源区长兴南街 8 号阳光城环球金融中心 3004 室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300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08 年 5 月 16 日，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山西省太原市长治路 227 号高新国际大厦 16 层；2019 年 9 月 19 日，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山西省太原市晋源区长兴南街 8 号阳光城环球金融中心 3004 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虹桥商务区申滨路 168 号丽宝广场 TIB 号楼 3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100		
电子信箱	ir@slbiop.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玉林	
联系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虹桥商务区申滨路 168 号丽宝广场 TIB 号楼 3 层	
电话	0759-2931218	
传真	0759-2931213	
电子信箱	ir@slbiop.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000160963703Y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p>公司成立之初主要生产和销售轮式装载机及其变形配套产品；</p> <p>1998 年：增加塑料包装袋的印刷业务和血液生物制品的研究和开发生产；</p> <p>2000 年：取消塑料包装袋的印刷业务；</p> <p>2005 年：增加了火力发电及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料的进口业务；</p> <p>2007 年：转让工程机械业务，主营业务取消生产和销售轮式装载机及其变形配套产品；</p> <p>目前公司主营业务为血液制品的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p>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p>1996 年：宜春工程机械集团公司；</p> <p>1998 年：三九企业集团；</p> <p>2002 年：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p> <p>2007 年：振兴集团有限公司；</p> <p>2018 年：杭州浙民投天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2023 年：共青城胜帮英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杨、王璞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王佳颖、吴博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元）	2,328,723,280.44	2,405,188,425.37	-3.18%	1,971,734,315.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12,111,043.76	587,131,491.86	4.25%	391,063,978.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64,595,832.55	517,574,851.42	9.08%	259,582,414.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79,006,330.60	524,218,863.43	29.53%	408,218,063.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384	0.8035	4.34%	0.55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384	0.8032	4.38%	0.55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8%	8.90%	-0.32%	7.03%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总资产（元）	8,630,474,084.53	7,982,324,465.77	8.12%	7,087,797,976.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428,649,258.06	6,867,524,210.96	8.17%	6,325,664,039.04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	------	------	------	------

营业收入	260,860,262.39	448,211,537.95	665,741,511.82	953,909,968.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376,087.53	86,761,083.98	183,058,248.30	285,915,623.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249,382.73	67,973,005.99	165,517,541.62	294,855,902.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564,727.56	49,819,695.56	69,348,775.06	453,273,132.4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36,544.53	-3,151,153.59	-219,681.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449,750.03	15,397,907.40	10,159,725.9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567,581.88	7,966,960.18	77,909,069.1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1,918,071.00	50,979,568.39	45,900,714.9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87,225.77	-478,120.68	-1,930,359.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11,618.97	494,313.50	911,704.13	
减：所得税影响额	72,956.42	1,597,139.23	1,285,282.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9.81	55,695.53	-35,673.02	
合计	47,515,211.21	69,556,640.44	131,481,563.5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为个税手续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血液制品行业基本情况和发展趋势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血液制品的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血液制品属于生物制品行业的细分行业，主要以健康人血浆或经特异免疫的人血浆为原料，采用生物学工艺或分离纯化技术制备的生物活性制剂，在医疗抢救及某些特定疾病预防和治疗上，血液制品有着其他药品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属于不可或缺的国家重要战略性储备物资及重大疾病急救药品。

血液制品起源于 20 世纪 40 年代二战期间，经过多年的快速发展，产品品种已由最初的人血白蛋白发展到人血白蛋白、免疫球蛋白和凝血因子类等 20 多个品种，2023 年全球采浆量超 6.5 万吨，国外企业数量从 20 世纪末超 100 家至目前仅剩不到 20 家血液制品企业，其中美国 5 家，欧洲 8 家，而且 CSL Behring、Baxter、Grifols、Octapharma 等几家大型企业的产品就占了血液制品市场份额的 80% 左右，行业整体呈寡头垄断格局。根据北京欧立信调研中心统计数据，2023 年全球血液制品市场规模约 500 亿美元，预计到 2030 年全球血液制品市场规模超 900 亿美元。

中国血液制品始于上世纪 60 年代，至今已有 60 余年的历史，我国从 2001 年起不再批准新的血液制品生产企业，实行血液制品生产企业总量控制，国家对血液制品行业严格监管，我国采浆量仅占全球采浆量约 18%，产品种类最多的企业仅 14 种，我国血液制品行业长期处于供不应求的状态。根据北京欧立信调研中心统计数据，2023 年我国血液制品市场规模超 500 亿元，预计到 2030 年我国血制品市场规模将达到 950 亿元，我国血液制品行业未来成长空间巨大。

我国《“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明确提出，国家将加快发展生物医药产业，做大做强生物经济；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指出：“要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在当前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大背景下，国家将不断加强产业扶持力度，将进一步加速血液制品行业快速发展，我国血液制品行业发展仍处于上升通道，血液制品行业未来发展空间巨大。具体血液制品行业特点和发展趋势如下：

（1）高度管制的行业准入壁垒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国遏制与防治艾滋病行动计划（2001—2005 年）的通知》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国遏制与防治艾滋病行动计划（2006—2010 年）的通知》，我国实行血液制品生产企业总量控制，从 2001 年起不再批准新的血液制品生产企业。截至目前我国仅有 28 家具有生产资质的血液制品企业，我国血液制品行业具有极高的行业准入壁垒。

（2）国家实施全流程严格监管

鉴于血液制品的特殊性和极高安全性要求，我国对血液制品实行全流程严格监管，对单采血浆站审批设立及管理、原料血浆采集、血浆检疫期制度及质量检测、血液制品生产和产品批签发上市销售等均有严格的监管限制，以保证行业健康有序发展。近年国家为进一步加强及规范管理，陆续颁布了新药品管理法及《单采血浆站基本标准（2021 年版）》《单采血浆站质量管理规范（2022 年版）》等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同时国家对医药企业信息化建设的战略部署使得血液制品生产企业的信息化、智能化成为大势所趋。监管趋严短期来看对行业将造成影响，但长期来看更有利于行业整合及健康发展。

（3）原料血浆稀缺且不可替代

血液制品的原材料为健康人血浆，通过单采血浆站采浆区域户籍内符合法规年龄要求的健康居民向单采血浆站献浆获得，只能提取，无法通过传统药品的合成等工艺技术获得，且原料血浆资源具有稀缺性，相较欧美国家我国允许的采浆频次较低、每次可采集的血浆量较少。在临床治疗中，三大类制品人血白蛋白、免疫球蛋白和凝血因子类制品在医疗急救及某些特定疾病的预防和治疗中由于其明确的治疗效果，发挥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目前重组产品开发仍主要集中在凝血因子领域，基因重组技术作为行业补充，将与血液制品行业长期共同发展，无法替代血液制品。血液制品具有稀缺性和不可替代性，奠定了血液制品行业可持续发展基础。

（4）血液制品长期供不应求

我国血液制品供应量有限，相较欧美国家采取更加严格的血浆采集政策，且对血液制品进口采取严格的管制措施，目前仅允许进口人血白蛋白和重组人凝血因子VIII两种血液制品，国内血液制品长期供不应求。根据行业机构数据统计及研究，2023 年我国总体采浆量约 12,000 吨，我国采浆量仅占全球采浆量约 18%，采浆量相较美国存在明显差距。中长期来看，随着各地“十四五”规划陆续执行，国家加强产业扶持力度，新获批浆站数量明显增加，未来我国采浆量有望持续提升。

（5）未来市场增长空间巨大

由于临床用药习惯和对血液制品的认知程度不同，国内外消费结构差异明显，我国血液制品产品消费结构以人血白蛋白为主，国际市场免疫球蛋白与凝血因子类产品应用最为广泛，未来随着国内免疫球蛋白类产品临床应用的普及，适应症的逐步拓展，凝血因子类的产品医保支付范围的扩大，免疫球蛋白和凝血因子类产品将成为行业未来增长的驱动力。从全球血液制品人均使用量和销售价格来看，欧美发达国家免疫球蛋白和凝血因子类产品的平均销售价格和人均使用量远远高于我国，未来随着我国医疗水平和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持续提高，销售价格和人均使用量有望持续提高。血液中有 150 余种蛋白及因子，国外大型企业能够使用层析法分离 20 多种产品，我国少数血液制品企业能够分离 9-14 种产品，大多数企业只能分离 5 种或以下产品，综合利用水平较低，随着技术发展品种数量有望持续增多，不断提

高企业盈利能力。此外，同时近年国际血液制品整体供应趋紧，给国产替代和海外出口创造了历史机遇。总体来看，我国血液制品行业未来市场增长空间巨大。

(6) 行业集中度将不断提高

根据国外血液制品行业发展历程，从 20 世纪末超 100 家至目前仅剩不到 20 家血液制品企业，全球血液制品企业不断通过并购重组走向集中，海外血液制品企业产量前五位的企业市场份额占比超 80%，行业整体呈寡头垄断格局。近年我国血液制品企业通过兼并收购等方式，使我国血液制品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目前已形成天坛生物、上海莱士、泰邦生物、华兰生物、派林生物为行业第一梯队千吨级大型血液制品企业的竞争格局，但相比欧美成熟国家行业集中度偏低。长远来看，参照欧美成熟市场发展趋势，中国血制品行业必将走上政策引导及市场竞争推动下的行业整合之路，拥有资源、资金、规模等大公司优势愈发明显，领先企业与一般企业之间的分化日益加剧，血液制品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

从总体发展趋势而言，血液制品作为国家重要战略性储备物资及重大疾病急救药品，未来随着我国经济水平发展、人口老龄化、医疗体制改革、血液制品临床刚需增加、消费结构趋于合理、血浆综合利用能力提升、血液制品出口常态化及国家“十四五”规划期间加大产业扶持力度等因素影响，我国血液制品行业未来仍将持续高景气度，未来市场增长空间巨大，我国血液制品行业市场容量未来将突破千亿。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情况

公司坚定执行战略发展规划，通过内生式增长及外延式扩张并举，加速公司发展，不断提升公司行业地位。2020 年 6 月，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拓展浆源并增加浆站，公司与新疆德源签订了《供浆合作协议》，后双方陆续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战略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战略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二》，新疆德源将 6 个浆站 80%股权转让给广东双林供浆，约定双方战略合作期限八年。2020 年 12 月，中国证监会出具了《关于核准南方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哈尔滨同智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412 号），2021 年 1 月 19 日，派斯菲科完成工商过户，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自 2021 年 2 月 1 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通过战略重组派斯菲科和与新疆德源进行战略合作，公司产品数量合计达到 11 个，国内血制品企业最多为 14 个品种，目前位居行业第三；公司浆站数量合计达到 38 个，目前位居行业前三。通过内生与外延并举，公司快速实现了跨越式发展，2023 年采浆量超 1,200 吨，进入千吨级血液制品第一梯队。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血液制品的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血液制品属于不可或缺的国家重要战略性储备物资及重大疾病急救药品，公司规模位居血液制品行业前列。

2、主要产品及用途

广东双林拥有 3 大类 8 个品种的生产能力，包括人血白蛋白、静注人免疫球蛋白（pH4）、人免疫球蛋白、乙型肝炎人免疫球蛋白、破伤风人免疫球蛋白、狂犬病人免疫球蛋白、人凝血因子VIII、人凝血酶原复合物。派斯菲科拥有 3 大类 9 个品种的生产能力，包括人血白蛋白、静注人免疫球蛋白（pH4）、冻干静注人免疫球蛋白（pH4）、人免疫球蛋白、人纤维蛋白原、乙型肝炎人免疫球蛋白、破伤风人免疫球蛋白、狂犬病人免疫球蛋白、静注乙型肝炎人免疫球蛋白（pH4）。广东双林和派斯菲科产品品种合计达到 11 个，双方产品互补，产品数量位居行业前列，产品用途如下：

（1）人血白蛋白：①失血创伤、烧伤引起的休克；②脑水肿及损伤引起的颅压升高；③肝硬化及肾病引起的水肿或腹水；④低蛋白血症的防治；⑤新生儿高胆红素血症；⑥用于心肺分流术、烧伤的辅助治疗、血液透析的辅助治疗和成人呼吸窘迫综合症。

（2）静注人免疫球蛋白（pH4）：①原发性免疫球蛋白缺乏症，如 X 连锁低免疫球蛋白血症，常见变异性免疫缺陷病，免疫球蛋白 G 亚型缺陷病等；②继发性免疫球蛋白缺陷病，如重症感染、新生儿败血症等；③自身免疫性疾病，如原发性血小板减少性紫癜、川崎病。

（3）人免疫球蛋白：主要用于预防麻疹和传染性肝炎。若与抗生素合并使用，可提高对某些严重细菌和病毒感染的疗效。

（4）乙型肝炎人免疫球蛋白：主要用于乙型肝炎的预防，适用于：①乙型肝炎表面抗原（HBsAg）阳性母亲所生的婴儿；②意外感染的人群；③与乙型肝炎患者或乙型肝炎病毒携带者密切接触者。

（5）破伤风人免疫球蛋白：主要用于预防和治疗破伤风，尤其适用于对破伤风抗毒素（TAT）有过敏反应者。

（6）狂犬病人免疫球蛋白：主要用于被狂犬或其他疯动物咬伤、抓伤患者的被动免疫。所有怀疑有狂犬病暴露的病人应联合使用狂犬病疫苗和狂犬病人免疫球蛋白。如果病人接种过狂犬病疫苗并且具有足够的抗狂犬病抗体滴度，可再次接种疫苗而不使用本品。

（7）人凝血因子VIII：本品对缺乏人凝血因子VIII所致的凝血功能障碍具有纠正作用，主要用于防治血友病 A 和获得性凝血因子VIII缺乏而致的出血症状及这类病人的手术出血治疗。

（8）人纤维蛋白原：适用于先天性纤维蛋白原减少或缺乏症；获得性纤维蛋白原减少症：肝硬化、弥散性血管内凝血、产后大出血和因大手术、外伤或内出血等引起的纤维蛋白原缺乏而造成的凝血障碍。

（9）冻干静注人免疫球蛋白（pH4）：主要用于原发性免疫球蛋白缺乏症，如 X 连锁低免疫球蛋白血症，常见变异性免疫缺陷病，免疫球蛋白 G 亚型缺陷病等；继发性免疫球蛋白缺陷病，如重症感染，新生儿败血症等；自身免疫性疾病，如原发性血小板减少性紫癜、川崎病。

（10）静注乙型肝炎人免疫球蛋白（pH4）：系由含高效价乙型肝炎表面抗体的健康人血浆，经低

温乙醇蛋白分离法分离纯化，并经病毒去除和灭活处理制成。本品与拉米夫定联合使用，预防乙型肝炎相关肝脏疾病的肝移植术后患者再感染乙型肝炎病毒。

(11) 人凝血酶原复合物：系由健康人血浆，经分离、提纯，并经病毒去除和灭活处理、冻干制成。主要用于治疗先天性或获得性凝血因子II、VII、IX、X缺乏的乙型血友病和凝血因子II、VII、IX、X缺乏导致的出血症状。

此外，公司积极研发及销售静注巨细胞病毒人免疫球蛋白，本产品用于器官移植或免疫抑制治疗时预防巨细胞病毒感染。

3、经营业绩增长驱动因素

2023 年，随着经济社会全面恢复常态化运行，血液制品行业原料血浆采集端全面恢复，产品销售端市场需求景气，血液制品行业恢复常态化且发展趋势良好。报告期内，公司面对 2022 年下半年新疆浆站原料血浆停采时间较长和其他浆站采浆受影响的挑战，专注血液制品核心主业，在确保质量第一、生产安全和监管合规的前提下，坚定不移执行既定战略发展及经营规划，通过内生与外延并举，快速提升采浆规模；深化营销变革转型，内销外销齐头并进；持续加大研发创新，加快产品研发进度；严守生产质量安全，夯实持续发展基石；强化卓越运营能力，不断提升经营效率，在公司全体员工共同努力下，2023 年经营业绩实现同比增长，采浆量实现同比大幅增长，为公司未来实现可持续快速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2,872 万元，同比下降 3.18%；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211 万元，同比增长 4.2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460 万元，同比增长 9.08%。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863,04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742,865 万元。公司经营业绩增长的驱动因素主要为：

(1) 浆量大幅提升：随着经济社会全面恢复常态化运行，血液制品行业原料血浆采集全面恢复。公司大力推动浆员拓展工作，加大浆站绩效考核及激励力度，同时公司龙江单采血浆站、甘南单采血浆站、巴彦单采血浆站、庆安单采血浆站陆续验收并实现采浆，2023 年公司采浆量超 1,200 吨，同比实现大幅增长，有效保障了年度经营目标达成，同时为公司未来实现可持续快速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2) 销售需求景气：随着经济社会全面恢复常态化运行，社会及市场对血液制品认知大幅提高，产品销售端市场需求景气，尤其是人血白蛋白和静注人免疫球蛋白（pH4）供不应求，核心产品实现量价齐升，同时也为中国血液制品企业出口创造了机遇，公司在东南亚、南美洲及中东部分国家实现多种产品海外出口销售，并且完成巴基斯坦法规注册，助力年度经营目标达成。

(3) 深化经营变革：强化全面预算管理及战略督导，积极跟进影响经营业绩达成关键事项，有效保障年度经营目标达成；为不断提升经营效率，大力推动提质增效工作；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理财，深化与新疆德源战略合作，公司财务收益同比增加。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良好的质量管理水平

产品质量是血液制品企业的生命线，是树立企业品牌的基石。公司长期秉持质量安全第一的企业经营理念，高度重视产品质量安全管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质量管理要求进行生产经营，所有产品质量均高于药典规定要求。公司拥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建立了全流程药品质量安全管理机制，并不断提高信息化和标准化管理水平，有力保障了产品质量的安全性、稳定性和有效性。广东双林通过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派斯菲科荣获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 A 级证书和黑龙江省数字化（智能）示范车间的荣誉。公司质量管理水平良好，奠定了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的基础。

2、血浆规模优势

根据血液制品企业发展逻辑和行业规律，企业规模取决于原料血浆采集规模。公司坚定执行内生与外延并举策略，广东双林作为广东省最大的血液制品高新技术企业，拥有 19 个单采血浆站，已在单采血浆站 17 个，2 个建设完成等待验收；派斯菲科作为东北三省唯一三大类产品齐全的血液制品高新技术企业，拥有 19 个单采血浆站，截至公告日，已在单采血浆站 17 个，2 个建设完成等待验收，预计 2024 年上半年将全部完成验收开始采浆。公司浆站数量合计达到 38 个，目前位居行业前三，采浆规模跻身血液制品行业千吨级第一梯队。

3、产品研发优势

根据血液制品企业发展逻辑和行业规律，吨浆净利润提升取决于新产品研发，产品品种越多吨浆净利润越高。广东双林拥有 3 大类 8 个品种，派斯菲科拥有 3 大类 9 个品种，合计品种数量达到 11 个。公司拥有国内领先的研发实力，公司在研产品进度较快的数量超过 10 个，未来产品数量将持续增加，产品数量将位居行业前列。此外，公司拥有授权专利共计 62 项，广东双林建有广东省博士工作站、广东省科技专家工作站和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派斯菲科建有国家级博士后工作站、黑龙江省血液制品工程技术中心、黑龙江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和黑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等，公司联席董事长付绍兰女士长期从事研发管理工作，荣登福布斯“中国科技女性榜”。公司具备国内领先的研发能力及水平，将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能力。

4、品牌效应优势

广东双林和派斯菲科均具备二十多年的血液制品生产和销售经验，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坚持以质量为本，长期秉持质量第一的企业经营理念，践行让老百姓用上放心药的社会责任，凭借多年来安全、稳定、高效的产品质量，赢得了广大客户的认可和信赖，“双林”和“派斯菲科”产品在行业内树

立起了安全、优质的品牌形象，形成了较强的品牌效应。未来通过多品牌运作，合理进行资源整合及分配，持续加强品牌建设，将进一步增强品牌效应及协同优势。

5、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积极实施育人促发展战略，通过内部培养及外部引进，不断加强经营团队建设，核心经营团队成员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和较强的专业能力，在血液制品行业积累了丰富的研发、生产、质量、销售和管理经验，同时具有较强的资本运作经验及能力，对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变化、对行业变革期资源整合及外延式拓展具有较强的把握和执行落地能力，管理团队建设与战略发展规划相匹配，可有效推动内生式增长与外延式扩张并举，推动公司实现战略目标和战略愿景，持续为股东和社会创造价值。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持续增强。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本章节“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328,723,280.44	100%	2,405,188,425.37	100%	-3.18%
分行业					
医药行业	2,325,458,137.79	99.86%	2,395,594,709.68	99.60%	-2.93%
其他	3,265,142.65	0.14%	9,593,715.69	0.40%	-65.97%
分产品					
血液制品	2,324,326,611.22	99.81%	2,395,594,709.68	99.60%	-2.97%
其他	4,396,669.22	0.19%	9,593,715.69	0.40%	-54.17%
分地区					
国内	2,291,295,234.77	98.39%	2,292,124,277.12	95.30%	-0.04%
国外	37,428,045.67	1.61%	113,064,148.25	4.70%	-66.90%
分销售模式					
经销	2,032,677,115.84	87.29%	2,028,747,065.08	84.35%	0.19%
直销	296,046,164.60	12.71%	376,441,360.29	15.65%	-21.36%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医药行业	2,325,458,137.79	1,127,037,942.78	51.53%	-2.93%	-1.72%	-0.60%
分产品						
血液制品	2,324,326,611.22	1,126,527,705.57	51.53%	-2.97%	-1.77%	-0.60%
分地区						
国内	2,291,295,234.77	1,110,827,057.35	51.52%	-0.04%	1.69%	-0.82%
分销售模式						
经销	2,032,677,115.84	982,206,935.58	51.68%	0.19%	1.02%	-0.39%
直销	296,046,164.60	147,671,491.40	50.12%	-21.36%	-23.50%	1.4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血液制品	销售量	瓶、支	8,067,350	8,379,109	-3.72%
	生产量	瓶、支	7,963,247	8,081,723	0.20%
	库存量	瓶、支	918,768	1,032,390	-11.0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血液制品	直接材料	816,613,016.47	72.49%	830,662,009.20	72.43%	-1.69%
血液制品	辅助材料	57,421,971.17	5.10%	58,628,823.23	5.11%	-2.06%
血液制品	直接人工	26,182,334.67	2.32%	28,599,878.25	2.49%	-8.45%
血液制品	制造费用	213,288,015.08	18.93%	214,442,637.58	18.70%	-0.54%
血液制品	物流运输费	13,022,368.18	1.16%	14,438,602.51	1.26%	-9.81%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成立南京人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 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35,185,844.4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4.4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20,514,028.95	5.18%
2	第二名	69,371,572.62	2.98%
3	第三名	58,174,660.33	2.50%
4	第四名	50,213,912.64	2.16%
5	第五名	36,911,669.86	1.59%
合计	--	335,185,844.40	14.4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17,426,024.2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1.2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46,671,900.00	50.84%
2	第二名	28,023,699.00	4.11%
3	第三名	16,161,000.50	2.37%
4	第四名	15,833,039.28	2.32%
5	第五名	10,736,385.50	1.57%
合计	--	417,426,024.28	61.2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85,567,024.07	399,568,789.11	-28.53%	主要系本期销售推广活动减少
管理费用	180,246,109.48	165,477,015.71	8.93%	
财务费用	-57,571,750.38	-55,314,933.59	4.08%	
研发费用	79,685,080.96	75,364,822.96	5.73%	

4、研发投入

所属公司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广东双林	人凝血酶原复合物	丰富公司血液制品产品线	已获得《药品注册证书》	获得对应产品的《药品注册证书》	进一步提升公司吨浆净利润和核心竞争力
	新一代静注人免疫球蛋白		已申报临床，现处于临床资料发补审评阶段		
	人纤维蛋白粘合剂		临床试验阶段		
	人纤维蛋白原		已申报上市许可注册申请，现处于发补资料专业技术审评阶段		
	人凝血因子 IX		已获得临床批件，现处于临床试验阶段		
	人凝血酶		临床前研究		
	人抗凝血酶III（ATIII）		临床前研究		
派斯菲科	新一代静注人免疫球蛋白		现处于临床前试验研究阶段		
	冻干人凝血酶原复合物（PCC）制剂研制		现正对药品注册申报资料进行相关的补充及完善		
	冻干人凝血因子 VIII 制剂研制		已完成部分稳定性及包材相容性研究等试验，现正补充临床申报 CTD 资料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61	160	0.6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6.64%	7.64%	-1.0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博士	1	1	0.00%
硕士	15	14	7.14%
本科	100	98	2.04%
大专及以下	45	47	-4.26%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30	36	-16.67%
30~40 岁	94	92	2.17%
40 岁以上	37	32	15.63%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93,741,734.60	98,063,116.00	-4.4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03%	4.08%	-0.0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14,056,653.64	22,698,293.04	-38.07%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15.00%	23.15%	-8.15%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7,523,845.94	2,095,263,801.91	23.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8,517,515.34	1,571,044,938.48	21.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9,006,330.60	524,218,863.43	29.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6,502,637.27	447,663,963.00	86.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5,713,935.01	1,004,040,955.65	12.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211,297.74	-556,376,992.65	48.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6,621,746.99	484,301,009.89	-7.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8,384,849.88	335,840,885.41	21.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36,897.11	148,460,124.48	-74.2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8,008,500.97	115,112,479.17	271.8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原因：主要系本期收到的销售回款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原因：主要系本期新增理财产品投资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原因：主要系本期取得借款减少，偿还借款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增加原因：主要系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7,402,129.64	1.08%	主要系本期理财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8,969,711.52	-2.76%	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及确认业绩承诺超额奖励	否
营业外收入	3,531,734.98	0.51%	主要系本期收到违约金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10,610,544.79	1.54%	主要系本期捐赠支出及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 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货币资金	1,429,349,951.47	16.56%	1,000,797,127.67	12.54%	4.02%	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增加，现金等价物增加
应收账款	583,578,747.20	6.76%	835,877,041.68	10.47%	-3.71%	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较多
存货	909,374,530.76	10.54%	623,689,205.55	7.81%	2.73%	主要系本期采浆量及投浆量提升，原料血浆及在产品增加

投资性房地产	333,234.11	0.00%	361,713.95	0.00%	0.00%	
固定资产	942,994,319.65	10.93%	873,672,632.87	10.95%	-0.02%	
在建工程	582,699,721.94	6.75%	385,734,761.75	4.83%	1.92%	主要系本期广东双林新一代免疫球蛋白生产车间项目推进
使用权资产	28,117,536.78	0.33%	37,213,218.50	0.47%	-0.14%	
短期借款	250,571,441.88	2.90%	275,102,084.06	3.45%	-0.55%	
合同负债	10,763,491.83	0.12%	25,911,188.08	0.32%	-0.20%	
长期借款	196,079,086.62	2.27%	52,886,000.00	0.66%	1.61%	主要系本期工程推进固定资产贷款增加
租赁负债	21,477,416.85	0.25%	29,594,238.86	0.37%	-0.1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422,435,301.19	10,901,836.93			748,000,000.00	758,000,000.00		423,337,138.12
金融资产小计	422,435,301.19	10,901,836.93			748,000,000.00	758,000,000.00		423,337,138.12
应收款项融资	17,598,206.37						9,141,729.24	26,739,935.61
上述合计	440,033,507.56	10,901,836.93			748,000,000.00	758,000,000.00	9,141,729.24	450,077,073.73
金融负债	0.00	29,125,658.05						29,125,658.05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附注之五/注释 2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4、金融资产投资****(1) 证券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年	非公开发行	160,000	14,420.65	6,441.56	123,983.76	0	15,500	9.69%	36,016.23	存放专户用于现金管理	0
合计	--	160,000	14,420.65	6,441.56	123,983.76	0	15,500	9.69%	36,016.23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方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哈尔滨同智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412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1,595,895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并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6亿元。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8,004,80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33.33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1,599,999,984.00元。截至2021年2月3日，公司实际已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8,004,800股，募集资金总额1,599,999,984.00元，扣除承销费21,730,000.00元和财务顾问费530,000.00元后的资金为人民币1,577,739,984.00元，已由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于2021年2月3日存入公司开立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

分行账号为 397880100100094819 的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4,758,004.8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75,241,979.2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大华验字【2021】000075 号《验资报告》。后公司 2021 年 4 月由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变更为一般纳税人，部分发行费用的进项税额 1,209,622.64 元可以抵扣，冲减资本公积的发行费用减少 1,209,622.64 元。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国泰君安证券、开户银行、项目实施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本次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23,983.76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包含银行存款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结余金额为 38,919.40 万元，包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36,016.23 万元以及利息和理财收益净额 2,903.17 万元。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单采血浆站新建及迁建项目	是	25,000	40,500	4,429	37,617.25	92.8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新产品研发及配套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35,000	34,050	2,012.56	3,000.51	8.81%	2026 年 04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信息化建设项目	是	15,000	450		450	10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补充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流动资金、偿还债务	否	80,000	80,000		80,000	100.00%			不适用	否
支付本次交易的相关税费及中介机构费用	否	5,000	5,000		2,916	58.32%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60,000	160,000	6,441.56	123,983.76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160,000	160,000	6,441.56	123,983.76	--	--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2022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变更“单采血浆站新建及迁建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根据该项目实际建设规划及外部环境变化影响，募集资金使用金额由25,000万元调增至40,500万元；“新产品研发项目”原计划总投资44,949.90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35,000万元，根据公司研发项目进度及实际需求，将新产品研发项目变更为“新产品研发及配套生产线建设项目”，项目计划总投资35,550万元，使用募集资金34,050万元；短期为集中募集资金资源加快单采血浆站新建及迁建项目、新产品研发及配套生产线建设项目进度，“信息化建设项目”未来拟使用自有资金投入，募集资金使用金额由15,000万元调整至450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21年4月9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5,872.64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23年3月3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前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按期归还完毕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授权到期之日（2023年4月19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余额为38,919.40万元，其中未到期七天通知存款合计38,418.69万元，活期存款合计500.71万元。公司于2023年3月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同意继续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4.5亿元人民币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为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期限为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单采血浆站新建及迁建项目	单采血浆站新建及迁建项目	40,500	4,429	37,617.25	92.88%	2024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新产品研发及配套生产线建设项目	新产品研发项目	34,050	2,012.56	3,000.51	8.81%	2026年04月30日		不适用	否
信息化建设项目	信息化建设项目	450		450	100.00%	2022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合计	--	75,000	6,441.56	41,067.76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2022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变更“单采血浆站新建及迁建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根据该项目实际建设规划及外部环境变化影响，募集资金使用金额由25,000万元调增至40,500万元；“新产品研发项目”原计划总投资44,949.90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35,000万元，根据公司研发项目进度及实际需求，将新产品研发项目变更为“新产品研发及配套生产线建设项目”，项目计划总投资35,550万元，使用募集资金34,050万元；短期为集中募集资金资源加快单采血浆站新建及迁建项目、新产品研发及配套生产线建设项目进度，“信息化建设项目”未来拟使用自有资金投入，募集资金使用金额由15,000万元调整至450万元。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广东双林	子公司	血液制品的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	103,960.00	292,020.34	228,541.05	146,463.93	34,824.28	29,423.78
派斯菲科	子公司	血液制品的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	8,087.16	207,599.64	109,713.34	86,408.40	32,618.60	29,179.6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发展战略

战略愿景：致力于成为行业领先的生物科技企业。

战略使命：与客户合作共赢、与员工共享成果、为股东创造价值、为社会奉献力量。

战略发展规划：公司将聚焦血液制品主业，持续挖潜内生增长，加强党的建设，规范公司治理，提升血浆供应能力，强化营销管理能力，积极布局海外市场，加强产品研发能力，持续提升吨浆净利润水平，同时适时推动行业并购整合，加速公司扩张和发展。中长期将借鉴海外血液制品巨头发展方向，在做深做透血液制品基础上，积极尝试重组和血制相关等创新业务，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不断拓展生物医药业务布局，将派林生物打造成为行业领先的生物科技企业。

战略实施路径：在确保生产安全和监管合规的前提下，坚持质量和效益优先、稳中求进的战略思路，全面对标行业领先指标，借鉴海外巨头发展方向，不断推动变革和创新，在监管合规的前提下股东积极为上市公司全面赋能，通过内生与外延并举，实现企业战略愿景。

2、2024 年经营计划

（1）内生与外延并举，持续提升采浆规模

血液制品企业规模取决于原料血浆采集规模，公司坚定执行内生与外延并举策略，一方面持续挖潜广东双林和派斯菲科浆站采浆潜力，2024 年上半年陆续完成派斯菲科剩余浆站验收并实现采浆，加快广东双林样板浆站建设及部分浆站新建，推动鹤山浆站和坦洲浆站验收；另一方面持续深化与新疆德源战略合作，双方合作期限延长至八年，年度供浆目标提升至不低于 200 吨，并通过阶梯式奖励机制不断激励提升采浆规模。此外，充分利用各方资源大力推动新浆站拓展工作，不断增加浆站数量，进一步助力公司采浆规模持续提升。

（2）不断深化营销变革，内销外销齐头并进

营销作为公司产品价值实现的终端，是践行战略规划和达成经营目标的关键，公司将不断深化营销变革，推动内销外销齐头并进。国内市场方面，血液制品市场需求景气，公司将重点保障国内市场供求

及销售，不断优化销售模式和产品结构，巩固提升存量市场，积极拓展增量市场，持续提升销售规模和经营效益。海外市场方面，公司将持续重点推进海外市场法规注册出口的长期贸易机会，在保障国内供应的情况下积极开展海外出口销售，推动海外出口业务长远稳健发展，构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和竞争能力。

(3) 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快产品研发进度

血液制品企业吨浆净利润提升主要取决于新产品研发，公司将以国内外市场需求和开发趋势为导向，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快产品研发进度。新产品研发方面，公司在研产品进度较快的数量超过 10 个，人纤维蛋白原开展临床试验数据和注册现场核查，重点加快新一代静注人免疫球蛋白研发进度，积极推动其他新产品研发工作。已上市产品优化方面，公司将结合国内外市场需求，增加已上市产品品规及适应症，延长效期及提高收率，不断提升产品市场竞争能力。此外，公司将积极探索研究血制相关的非血源业务或重组产品等拓展机会，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能力。

(4) 严守生产质量安全，夯实企业发展基石

质量是血液制品企业的生命线，公司长期秉持质量安全第一的企业经营理念，严守药品生产质量安全经营底线，切实落实企业生产主体责任，践行让老百姓用上放心药的企业社会责任。公司将持续建立健全全生命周期、全业务流程质量管理体系，推进生产质量信息化建设，全面提升质量安全管理水平，提高全员风险防范意识，筑牢生产质量安全风险防线，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根据经营发展规划及新产品产业化需求，加快推进广东双林二期产能扩建和派斯菲科产能提升项目，满足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需要。

(5) 强化卓越运营能力，不断提升经营效率

公司将坚持党的领导和加强党的建设，推动党建与经营发展深度融合、双向赋能，为实现战略愿景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强化集团化管理能力，积极推动内部管理协同，提高资源整合利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坚决落实目标责任制考核，充分发挥预算引领作用，建立以绩效结果为导向的激励机制和企业文化，推动年度经营目标达成；不断加强成本管控能力，大力推动提质增效工作，不断提高公司经营效益；基于行业监管及企业经营发展需要，加强全业务场景信息化建设，为公司业务发展及合规管理赋能；持续推动风险和合规体系建设，夯实可持续经营发展基础，保障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3、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

(1) 国家监管政策风险

血液制品是国家重点监管的行业，国家对企业的监管程度较高，国家近年陆续颁布了《药品管理法》及《单采血浆站基本标准（2021 年版）》《单采血浆站质量管理规范（2022 年版）》《单采血浆站实

验室质量管理规范（2022 年版）》等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监管政策不断变化将可能对整个行业竞争态势带来新的变化，也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影响。

（2）原料供应不足风险

血液制品的原材料为健康人血浆，由于来源的特殊性及资源的稀缺性，原料血浆供应量直接决定血液制品生产企业的生产规模，随着经济社会全面恢复常态化运行，社会及市场对血液制品认识大幅提高，产品销售端市场需求景气，部分产品供不应求，企业也面临原料和产品供应不足的风险。

（3）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血液制品行业集中度日趋提升，未来具备规模优势、产品数量优势的企业将获得更大市场空间，呈现强者恒强的局面，市场竞争将进一步加剧。此外，近年血液制品多次被纳入药品集采，将给市场销售带来不确定性，将进一步加速血液制品企业分化。

（4）产品研发风险

生物制药行业是创新型行业，产品创新度越高失败的风险越大，且新产品研发成功并产业化后仍存在能否符合市场需求的风险，具有周期长、投入大、风险高的特点。此外，近年重组产品研发逐渐增多，将可能进一步加剧行业竞争和经营风险。

4、应对措施

面对复杂多变的内外部环境 and 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要求，严格遵守药品生产企业 GMP 规范管理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强化内部控制体系，针对国家政策、行业趋势、市场变化及企业风险等事项充分论证并制定解决方案，有效预防和控制各类风险，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 年 05 月 04 日	深交所互动易云访谈栏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公司股东及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规划情况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派林生物：2023 年 05 月 0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5 月 11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公司股东及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规划情况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派林生物：2023 年 05 月 1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6 月 02 日	哈尔滨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股东及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规划情况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派林生物：2023 年 06 月 06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12 月 12 日	哈尔滨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股东及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规划情况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派林生物：2023 年 12 月 12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2023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形成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的有效制衡关系。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1、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同时公司聘请专业律师见证股东大会，确保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会议决议的形成等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2、公司的独立性：控股股东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相互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3、董事与董事会：董事会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各董事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并按照相关规定依法履行董事职责。公司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客观地行使表决权，审慎地发表独立意见，在董事会进行决策时有效发挥制衡作用，维护中小股东权益。

4、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按法定程序召集召开；监事会的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

5、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执行；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公司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并保证所有股东平等的获得信息。为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公司严格执行制订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1、人员方面：公司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均由本公司统一管理，拥有独立的人事管理制度和薪酬管理体系，有独立的工资账户。

2、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运营系统，经营性资产完整良好、权属清晰，拥有独立的生产设备，房屋建筑物及工业产权、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

3、财务方面：公司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专职会计人员、独立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严格遵循各项财务制度独立运作、规范管理。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财务、会计活动的情况。

4、机构方面：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和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权，并具有独立的办公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亦不存在从属关系。

5、业务方面：公司作为独立的法人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能独立健全的采购、销售等，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4.43%	2023年03月24日	2023年03月25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0.12%	2023年05月22日	2023年05月23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5.08%	2023年06月08日	2023年06月09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9.30%	2023年10月25日	2023年10月26日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94)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
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3.68%	2023年12月11日	2023年12月12日	《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07)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李昊	男	52	董事长	现任	2023年10月25日	2026年10月25日	0	0	0	0	0	
付绍兰	女	82	联席董事长	现任	2023年12月11日	2026年10月25日	0	0	0	0	0	
			董事长	离任	2021年03月23日	2023年10月25日	0	0	0	0	0	
荣先奎	男	50	总经理	现任	2023年10月25日	2026年10月25日	0	0	0	0	0	
杨莉	女	53	董事	现任	2023年12月11日	2026年10月25日	14,029,172	0	3,500,000	0	10,529,172	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
			董事	离任	2021年03月23日	2023年10月25日	0	0	0	0	0	
黄晓英	女	50	董事	现任	2023年10月25日	2026年10月25日	0	0	0	0	0	
			副总经理	现任	2023年12月11日	2026年10月25日	0	0	0	0	0	
司文彬	男	43	董事	现任	2023年10月25日	2026年10月25日	0	0	0	0	0	
			副总经理	现任	2023年12月11日	2026年10月25日	0	0	0	0	0	
叶兰	女	45	董事	现任	2023年10月25日	2026年10月25日	0	0	0	0	0	
			副总经理	现任	2023年12月11日	2026年10月25日	0	0	0	0	0	
闫磊	男	33	董事	现任	2023年12月11日	2026年10月25日	0	0	0	0	0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年03月26日	2026年10月25日	0	0	0	0	0	
董作军	男	5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03月23日	2026年10月25日	0	0	0	0	0	

尹军	男	6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10月25日	2026年10月25日	0	0	0	0	0	
汪文祺	男	37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10月25日	2026年10月25日	0	0	0	0	0	
章金刚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12月11日	2026年10月25日	0	0	0	0	0	
刘俊	女	3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12月11日	2026年10月25日	0	0	0	0	0	
郭麾	男	52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3年10月25日	2026年10月25日	0	0	0	0	0	
左超	男	38	监事	现任	2023年10月25日	2026年10月25日	0	0	0	0	0	
宋玉立	男	37	监事	现任	2023年12月11日	2026年10月25日	0	0	0	0	0	
郑伟	男	49	监事	现任	2023年12月11日	2026年10月25日	0	0	0	0	0	
吴义良	男	36	监事	现任	2021年03月23日	2026年10月25日	0	0	0	0	0	
张群革	男	54	副总经理	现任	2023年12月11日	2026年10月25日	0	0	0	0	0	
赵玉林	男	37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9年05月21日	2026年10月25日	130,362	0	0	0	130,362	
王晔弘	女	33	财务总监	现任	2021年03月26日	2026年10月25日	70,791	0	0	0	70,791	
王庆生	男	39	董事	离任	2023年12月11日	2024年4月11日	0	0	0	0	0	
刘致强	男	37	董事	离任	2023年10月25日	2023年11月21日	0	0	0	0	0	
聂群	女	54	董事	离任	2023年10月25日	2023年11月21日	0	0	0	0	0	
周乔	男	33	董事	离任	2023年10月25日	2023年11月21日	0	0	0	0	0	
冯皓	男	33	董事	离任	2023年10月25日	2023年11月21日	0	0	0	0	0	
张雨田	男	33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年10月25日	2023年12月11日	0	0	0	0	0	
马骏	男	46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年10月25日	2023年12月11日	0	0	0	0	0	
张素平	女	48	监事	离任	2023年10月25日	2023年11月21日	0	0	0	0	0	
袁华刚	男	51	董事	离任	2018年05月02日	2023年10月25日	430,248	0	0	0	430,248	
			总经理	离任	2022年03月14日	2023年10月25日						
黄灵谋	男	61	董事	离任	2021年03月23日	2023年10月25日	531,792	0	132,000	0	399,792	自身资金需求
张华纲	男	62	董事	离任	2020年04月22日	2023年10月25日	166,231	0	0	0	166,231	
罗军	男	44	董事	离任	2018年05月02日	2023年10月25日	216,303	0	0	0	216,303	
张景瑞	男	56	董事	离任	2021年03月23日	2023年10月25日	8,016,115	0	0	0	8,016,115	
吴迪	男	41	董事	离任	2021年03月23日	2023年07月31日	834,215	0	57,600	0	776,615	自身资金需求

			副总经理	离任	2021年03月26日	2023年07月31日						
张晟杰	男	54	独立董事	离任	2018年05月02日	2023年10月25日	0	0	0	0	0	
余俊仙	女	59	独立董事	离任	2018年05月02日	2023年10月25日	0	0	0	0	0	
何晴	女	50	独立董事	离任	2019年03月19日	2023年10月25日	0	0	0	0	0	
王贤安	男	58	独立董事	离任	2021年03月23日	2023年10月25日	0	0	0	0	0	
周冠鑫	男	53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18年05月02日	2023年10月25日	53,900	0	0	0	53,900	
杨鹏云	男	66	监事	离任	2021年03月23日	2023年10月25日	0	0	0	0	0	
董杨	男	35	监事	离任	2021年09月13日	2023年10月25日	0	0	0	0	0	
王锐	男	37	监事	离任	2021年03月23日	2023年12月11日	0	0	0	0	0	
王志波	男	40	副总经理	离任	2018年12月17日	2023年08月21日	121,962	0	0	0	121,962	
杨彬	男	42	副总经理	离任	2019年04月23日	2023年08月21日	121,762	0	0	0	121,762	
合计	--	--	--	--	--	--	24,722,853	0	3,689,600	0	21,033,253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吴迪先生因个人原因已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申请辞去董事、副总经理职务；王志波先生、杨彬因个人原因已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申请辞去副总经理职务；董事刘致强先生、董事聂群女士、董事周乔先生、董事冯皓先生、独立董事张雨田先生、独立董事马骏先生、监事张素平女士、职工代表监事王锐因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已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申请辞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昊	董事长	被选举	2023年10月25日	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
付绍兰	联席董事长	被选举	2023年12月11日	补选董事
荣先奎	总经理	聘任	2023年10月25日	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提前换届选举
杨莉	董事	被选举	2023年12月11日	补选董事
黄晓英	董事	被选举	2023年10月25日	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
	副总经理	聘任	2023年12月11日	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提前换届选举
司文彬	董事	被选举	2023年10月25日	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
	副总经理	聘任	2023年12月11日	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提前换届选举
叶兰	董事	被选举	2023年10月25日	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
	副总经理	聘任	2023年12月11日	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提前换届选举

闫磊	董事	被选举	2023年12月11日	补选董事
	副总经理	聘任	2023年12月11日	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提前换届选举
尹军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年10月25日	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
汪文祺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年10月25日	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
章金刚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年12月11日	补选董事
刘俊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年12月11日	补选董事
郭麾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23年10月25日	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
左超	监事	被选举	2023年10月25日	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
宋玉立	监事	被选举	2023年12月11日	补选监事
郑伟	监事	被选举	2023年12月11日	补选监事
张群革	副总经理	聘任	2023年12月11日	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提前换届选举
王庆生	董事	离任	2024年4月11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吴迪	董事	离任	2023年07月31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副总经理	离任	2023年08月01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王志波	副总经理	离任	2023年08月21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杨彬	副总经理	离任	2023年08月21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袁华刚	董事	离任	2023年10月25日	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
	总经理	离任	2023年10月25日	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提前换届选举
黄灵谋	董事	离任	2023年10月25日	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
张华纲	董事	离任	2023年10月25日	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
罗军	董事	离任	2023年10月25日	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
张景瑞	董事	离任	2023年10月25日	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
张晟杰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年10月25日	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
余俊仙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年10月25日	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
何晴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年10月25日	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
王贤安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年10月25日	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
周冠鑫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3年10月25日	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
杨鹏云	监事	离任	2023年10月25日	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
董杨	监事	离任	2023年10月25日	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
刘致强	董事	离任	2023年11月21日	优化公司治理结构
聂群	董事	离任	2023年11月21日	优化公司治理结构
周乔	董事	离任	2023年11月21日	优化公司治理结构
冯皓	董事	离任	2023年11月21日	优化公司治理结构
张雨田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年12月11日	优化公司治理结构

马骏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年12月11日	优化公司治理结构
张素平	监事	离任	2023年11月21日	优化公司治理结构
王锐	监事	离任	2023年12月11日	优化公司治理结构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简历

李昊，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2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曾任陕西路桥集团分公司办公室主任，陕西煤炭运销（集团）公司纪委副书记，陕西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陕西煤业化工集团公司企业管理部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胜帮科技党委书记、董事长。

付绍兰，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42年出生，硕士学位，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任黑龙江省应用微生物研究所工程师，黑龙江省应用微生物研究所制药厂厂长、高级工程师，哈尔滨世亨生物工程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联席董事长，派斯菲科党委书记、董事长兼总经理，同智成科技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兰香生物执行董事。

黄晓英，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4年出生，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曾任陕化集团人力资源处副处长、人资企管处副处长，陕西陕化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机关第二党支部书记、人力资源部部长。

杨莉，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1年出生，硕士学位。曾任哈尔滨世亨生物工程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派斯菲科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兰香生物总经理，黑龙江世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监事，黑龙江广森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司文彬，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1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工程师。曾任中国石油大庆石化公司工艺工程师、装置技术负责人，蒲城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烯烃中心副经理、销售中心副经理、企业管理部部长、法律风控部部长，蒲城清洁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广东双林副总经理。

叶兰，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9年生，大专学历，中国传媒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本科在读。曾任胜帮科技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广东双林副总经理。

闫磊，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91年出生，硕士学位。曾任派斯菲科证券专员。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派斯菲科董事长助理。

董作军，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0年生，博士学位。曾任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副处长等。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工业大学讲师，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翰

盛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尹军，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55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江西省科学院党组书记，条件处副处长，应用化学研究所副书记、副所长，北京四通集团广州四通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北京科瑞天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汪文祺，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7 年生，硕士学位。曾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经理，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高级经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立达联合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

章金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3 年出生，博士学位。曾任解放军农牧大学军事兽医研究所病毒室副研究员，解放军农牧大学动兽医学院传染病室副主任、副教授，日本北里大学特别交换研究员，军事医学科学院野战输血研究所研究室主任、学委会委员主任、博士生导师，军事医学科学院免疫学教研室主任，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军事医学研究院卫生勤务与血液研究所特聘研究员。

刘俊，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85 年出生，硕士学位。曾任黑龙江省小额贷款公司协会调研员，郑州宇通重工有限公司法务，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分公司合规负责人，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务经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黑龙江大地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

（2）监事简历

郭麾，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2 年生，本科学历。曾任华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公司办公室主任兼销售管理部部长，都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公司营业本部总经理，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公司公司业务部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陕西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综合部经理，陕西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监事，陕西陕化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陕西神渭煤炭管道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左超，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6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任蒲城清洁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副部长。现任公司监事，蒲城清洁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法律风控部）副部长（主持工作）。

宋玉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7 年出生，本科学历，具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律师执业资格证、国家心理咨询师三级。曾研修痕迹检验技术、文件检验技术、心理测谎技术。现任公司监事，北京大成（哈尔滨）律师事务所律师。

郑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5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曾任黑龙江鑫达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行政副总、总经办主任。现任公司监事，派斯菲科综合办公室主任。

吴义良，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8 年生，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广东双林血源、研发、生产管理部门。现任公司监事，任职于广东双林行政管理部门。

(3)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荣先奎，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4 年生，本科学历。曾任湖北昌丰化纤工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上海同杰良生物材料有限公司总工程师，上海韬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产品研发部研发专员，胜帮科技投资部主任、上海胜帮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兼广东双林执行董事，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黄晓英，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4 年出生，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曾任陕化集团人力资源处副处长、人资企管处副处长，陕西陕化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机关第二党支部书记、人力资源部部长。

司文彬，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1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工程师。曾任中国石油大庆石化公司工艺工程师、装置技术负责人，蒲城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烯烃中心副经理、销售中心副经理、企业管理部部长、法律风控部部长，蒲城清洁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广东双林副总经理。

叶兰，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9 年生，大专学历，中国传媒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本科在读。曾任胜帮科技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广东双林副总经理。

闫磊，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91 年出生，硕士学位。曾任哈尔滨派斯菲科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证券专员。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派斯菲科董事长助理。

张群革，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0 年生，硕士学位，非执业律师。历任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上海新黄浦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国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赵玉林，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7 年生，本科学历。曾任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经理，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及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广东双林副总经理。

王晔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91 年生，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曾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浙江民营企业联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兼广东双林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	--------	------------	--------	--------	---------------

李昊	胜帮科技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3年06月01日		是
付绍兰	哈尔滨同智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年12月13日		否
	哈尔滨兰香生物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8月20日		否
杨莉	哈尔滨兰香生物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5年8月20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付绍兰	哈尔滨同泰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0年03月21日		否
荣先奎	江苏健坤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12月16日		否
杨莉	黑龙江世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2006年3月17日		否
	黑龙江广森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5月15日		否
董作军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7月01日		是
	中翰盛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8月01日		是
章金刚	军事医学研究院卫生勤务与血液研究所	特聘研究员	2017年08月01日		是
汪文祺	上海立达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项目经理	2023年07月01日		是
刘俊	黑龙江大地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17年09月01日		是
郭麾	陕西陕化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01日		否
	陕西神渭煤炭管道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01日		否
	陕西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4月01日		否
	陕西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部经理	2017年01月01日		否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年04月12日		是
左超	蒲城清洁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管理部副部长（主持工作）	2022年08月24日		是
宋玉立	北京大成（哈尔滨）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14年08月01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2023 年度，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均按照公司工资管理制度及高管人员考核结果发放。报告期内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年度报酬总额为 1,956.73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昊	男	52	董事长	现任	0	是
付绍兰	女	82	联席董事长	现任	305.10	否
荣先奎	男	50	总经理	现任	66.90	否
杨莉	女	53	董事	现任	191.84	否
黄晓英	女	50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0.10	否
司文彬	男	43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0.10	否
叶兰	女	45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0.10	否
闫磊	男	33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61.46	否
董作军	男	54	独立董事	现任	10.00	否
尹军	男	69	独立董事	现任	1.86	否
汪文祺	男	37	独立董事	现任	1.86	否
章金刚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0.60	否
刘俊	女	39	独立董事	现任	0.60	否
郭麾	男	52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是
左超	男	38	监事	现任	0	是
宋玉立	男	37	监事	现任	0	否
郑伟	男	49	监事	现任	3.26	否
吴义良	男	36	监事	现任	14.07	否
张群革	男	54	副总经理	现任	0	否
赵玉林	男	37	董事会秘书	现任	187.60	否
王晔弘	女	33	财务总监	现任	156.99	否
王庆生	男	39	董事	离任	0	是
刘致强	男	37	董事	离任	0	是
聂群	女	54	董事	离任	0	是
周乔	男	33	董事	离任	0	是
冯皓	男	33	董事	离任	0	是
张雨田	男	33	独立董事	离任	1.31	否
马骏	男	46	独立董事	离任	1.31	否
张素平	女	48	监事	离任	0	是
袁华刚	男	51	董事、总经理	离任	214.41	否

黄灵谋	男	61	董事	离任	141.23	否
张华纲	男	62	董事	离任	0	是
罗军	男	44	董事	离任	0	是
张景瑞	男	56	董事	离任	39.64	是
吴迪	男	41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110.38	否
张晟杰	男	54	独立董事	离任	8.22	否
余俊仙	女	59	独立董事	离任	8.22	否
何晴	女	50	独立董事	离任	8.22	否
王贤安	男	58	独立董事	离任	8.22	否
周冠鑫	男	53	监事会主席	离任	0	是
杨鹏云	男	66	监事	离任	49.46	否
董杨	男	35	监事	离任	0	是
王锐	男	37	监事	离任	12.91	否
王志波	男	40	副总经理	离任	110.38	否
杨彬	男	42	副总经理	离任	110.38	否
合计	--	--	--	--	1,956.73	--

说明：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是指报告期内任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自任职起始日期至报告期末，按照权责发生制在其对应任职期间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未任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不在统计范围之内。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年03月03日	2023年03月04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3年03月17日	2023年03月18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3年04月27日	2023年04月29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3年05月22日	2023年05月23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3年06月15日	2023年06月16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3年06月30日	2023年07月01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3年08月01日	2023年08月02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3）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3年08月22日	2023年08月24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80）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3年09月13日	2023年09月14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86）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年10月25日	2023年10月26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95）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年10月30日	/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1项议案，按照规定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未公告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年11月23日	2023年11月24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04）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年12月11日	2023年12月12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08）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李昊	4	2	2	0	0	否	2
付绍兰	10	1	9	0	0	否	4
杨莉	10	1	9	0	0	否	4
黄晓英	4	2	2	0	0	否	2
司文彬	4	2	2	0	0	否	2
叶兰	4	2	2	0	0	否	2
闫磊	1	1	0	0	0	否	1
董作军	13	0	13	0	0	否	1
尹军	4	2	2	0	0	否	2
汪文祺	4	1	3	0	0	否	1
章金刚	1	1	0	0	0	否	1
刘俊	1	1	0	0	0	否	1
王庆生	1	1	0	0	0	否	1
刘致强	2	1	1	0	0	否	1
聂群	2	1	1	0	0	否	1
周乔	2	1	1	0	0	否	1
冯皓	2	1	1	0	0	否	1
张雨田	3	1	2	0	0	否	1

马骏	3	1	2	0	0	否	1
袁华刚	9	1	8	0	0	否	2
黄灵谋	9	1	8	0	0	否	1
张华纲	9	0	9	0	0	否	0
罗军	9	0	9	0	0	否	0
张景瑞	8	0	7	0	1	否	0
吴迪	6	0	6	0	0	否	1
张晟杰	9	0	9	0	0	否	0
余俊仙	9	0	9	0	0	否	1
何晴	9	1	8	0	0	否	1
王贤安	9	0	9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董事姓名	董事提出异议的事项	异议的内容
付绍兰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设立投资基金的议案	董事会表决意见为弃权，弃权意见为公司应聚焦血液制品主业进一步做强做大
杨莉		
张华纲		
罗军		
张景瑞		
付绍兰	关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关注函>回复文件的议案	董事会表决意见为反对，反对意见为：1、《备忘录》关于公司现任7名董事调整的约定，违反《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违反派林生物《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存在不合理维护大股东权利与地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2、《备忘录》关于董事辞职报告以“股东大会选举通过胜帮英豪所提名的新的董事”为生效条件的约定违法、无效；存在不合理维护大股东权利与地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3、《备忘录》与前期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内容存在重大差异。4、董事会的多数席位及其变动情况具有不确定性，胜帮英豪目前不是控股股东。
杨莉		
张华纲		董事会表决意见为反对，反对意见为：详细见深圳市航运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北京市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的法律意见。
罗军		董事会表决意见为反对，反对意见为：详细见深圳市航运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北京市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的法律意见。
何晴		董事会表决意见为弃权，弃权意见为：针对深交所公司部关注函【2023】第259号，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已按照深交所的要求专门就第1项事项发表了专项独立意见。

付绍兰	关于任命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董事会表决意见为反对，反对意见为：荣先奎现任上海胜帮私募基金公司执行董事及胜帮英豪基金执行合伙事务委派代表，此前又入职了广东双林成为正式员工，违反本公司员工必须专职的规定，且，违反中国基金业协会私募基金高管“不得在其他赢利性机构兼职”的规定。由此，荣先奎不符合任职资格。进一步讲，此等重要岗位，需要由具备血液制品丰富管理经验的人担任。
杨莉		
张华纲		董事会表决意见为反对，反对意见为：荣先奎现任上海胜帮私募基金公司执行董事及胜帮英豪基金执行合伙事务委派代表，此前入职了广东双林成为正式员工（未提供辞职证明），违反了本公司员工必须专职的规定，也违反了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三分开”的管理规定。同时也违反了中国基协关于私募基金高管不得在其他赢利性机构兼职的规定。由此，荣先奎先生不符合上市公司任职资格。
罗军		董事会表决意见为反对，反对意见为：建议专业子公司负责人由有行业从业经验人员出任。
张景瑞		董事会表决意见为弃权，弃权意见为：不能作出详细判断
张景瑞	关于任命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董事会表决意见为弃权，弃权意见为：不能作出详细判断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设立投资基金的议案》，最终表决结果为 8 票同意 5 票弃权，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紧急会议，审议《关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关注函>回复文件的议案》，最终表决结果：7 票同意、4 票反对、1 票弃权，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关于任命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11 票同意 1 票弃权，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审议《关于任命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最终表决结果：7 票同意、4 票反对、1 票弃权，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董事会议事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充分发挥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董事会议事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认真审议会议中各项议案，对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进行审核并出具了独立、公正意见，充分发挥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其中，董事付绍兰、杨莉、张景瑞、张华纲、罗军在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设立投资基金的议案》时提出意见并弃权，议案表决

结果为通过，具体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18 日公告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在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紧急会议，审议《关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关注函〉回复文件的议案》时，董事付绍兰、杨莉、张华纲、罗军提出意见并反对，董事何晴提出意见并弃权，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具体详见公司 2023 年 7 月 1 日公告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在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关于任命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董事张景瑞弃权，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审议《关于任命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董事付绍兰、杨莉、张华纲、罗军提出意见并反对，董事张景瑞弃权，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具体详见公司 2023 年 9 月 14 日公告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86）。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委员会	付绍兰 袁华刚 张华纲 张晟杰 董作军	1	2023年 03月15日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设立投资基金的议案》	做 LP 难以实现加大研发战略投入这一战略意图。	严格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行使职权。	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付绍兰、委员张华纲弃权
审计委员会	余俊仙 何晴 王贤安 张景瑞 吴迪	3	2023年 04月26日	《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审计委员会对2022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关于哈尔滨派斯菲科生物制药有限公司2022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严格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行使职权。	
	余俊仙 何晴 王贤安 张景瑞 吴迪		2023年 08月21日	《2023年半年度报告》			
	汪文祺 马骏 董作军 黄晓英 刘致强		2023年 10月30日	《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晟杰 余俊仙 董作军 杨莉 罗军	1	2023年 05月21日	《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		严格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本着独立、客观、公正	

				就的议案》《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行使职权。	
提名委员会	何晴 张晟杰 王贤安 付绍兰 黄灵谋	5	2023 年 09 月 27 日	《关于审查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 《关于审查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		严格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行使职权。	
	董作军 马骏 张雨田 黄晓英 司文彬		2023 年 10 月 25 日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董作军 马骏 张雨田 黄晓英 司文彬		2023 年 11 月 22 日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董作军 马骏 张雨田 黄晓英 司文彬		2023 年 10 月 26 日	《关于审查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 《关于审查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			
	董作军 马骏 张雨田 黄晓英 司文彬		2023 年 12 月 11 日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2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414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42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42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3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77
销售人员	119
技术人员	1,282
财务人员	79
行政人员	173
其他人员	496
合计	2,42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720
大专	876
其他	830
合计	2,426

2、薪酬政策

公司基于国家有关劳动法规和政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薪酬管理体系，根据岗位价值、绩效、资历、学历、技能等核定员工的基本固定工资，根据公司及个人业绩核定员工的浮动绩效薪酬。员工薪酬、福利水平会根据地域差异、人才供给情况、员工流失情况、行业环境变化程度及企业支付能力作动态调整。

3、培训计划

为提高员工业务水平和职业技能，规范、完善公司培训管理，提高员工学习、应用的积极性，保证公司可持续性发展，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培训制度，主要集中开展行业监管类、管理类、技能类、人才梯队建设类培训，加强各部门业务学习，提升了员工的专业知识水平，满足了公司和员工对培训的需求。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286,639,844.36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17,808,572.53 元。利润分配方案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数，且年度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发生，任何三个连续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回购总金额为 18,932,827.83 元。

结合公司自身发展阶段和资金需求，综合考量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拟定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的总股本 732,642,692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分配，共派发现金 58,611,415.36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2022 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公告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的公告》，2022 年度利润分配按照审议通过方案及法律法规规定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730,818,18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46,163,636.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21,163,640.39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67,327,276.39
可分配利润（元）	199,941,608.29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利润分配应当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同时为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根据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99,941,608.29 元。</p> <p>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数，且年度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发生，任何三个连续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2023 年度，公司回购股份总金额为 21,163,640.39 元。</p> <p>结合公司自身发展阶段和资金需求，综合考量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4 年 4 月 20 日公司的总股本 732,786,558 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公司累积回购公司股份 1,968,378 股）的股本总额 730,818,18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分配，共派发现金 146,163,636.00 元，现金分红金额和回购股份金额合计占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 27.34%，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2023 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p> <p>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出现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情形时，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金额、送红股金额、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金额固定不变”的原则进行方案调整。</p>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1、股权激励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2020 年 04 月 26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公司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0 年 04 月 26 日，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草案）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披露了《监事会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2020 年 04 月 28 日至 2020 年 05 月 08 日，公司对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

2020 年 05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公司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并于 2020 年 05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双林生物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2020 年 05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权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以 2020 年 5 月 19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首次授予条件的 41 名激励对象分别授予 181.5 万份股票期权及 181.5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0 年 06 月 13 日，公司公告了《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股权激励授予登记日为 2020 年 06 月 12 日，完成向 41 名激励对象授予 181.5 万份股票期权及 40 名激励对象授予 179.5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

2020 年 07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临时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价格及数量调整的议案》，基于《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情况，对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价格及数量进行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1 年 0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权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以 2021 年 04 月 27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预留授予条件的 7 名激励对象分别授予 42.177 万份股票期权及 42.177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1 年 06 月 09 日，公司公告了《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股权激励预留授予登记日为 2021 年 06 月 11 日，完成向 7 名激励对象授予 42.177 万份股票期权及 42.177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

2021 年 05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临时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 39 名激励对象的 88.6305 万份股票期权办理第一期行权相关事宜，为 39 名激励对象的 88.8808 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第一期解除限售相关事宜，同意公司注销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14.7475 万份，同意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3.4203 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1 年 06 月 11 日，公司公告了《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6 月 15 日，完成了为 39 名激励对象的 88.8808 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第一期解除限售工作。

2021 年 06 月 15 日，公司公告了《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本次自主行权期限为 2021 年 6 月 15 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14 日止（包含头尾两天），完成了为 39 名激励对象的 88.6305 万份股票期权办理第一期行权工作。

2022 年 07 月 01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 38 名激励对象的 77.6838 万份股票期权办理第二期行权相关事宜，为 37 名激励对象的 76.7965 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第二期解除限售相关事宜，为 7 名激励对象的 17.3767 万份股票期权和 17.3767 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第一期解除限售相关事宜。同意公司注销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49.1717 万份，同意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5.0896 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2 年 07 月 13 日，公司公告了《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7 月 15

日，完成了为 37 名激励对象的 76.7965 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第二期解除限售工作，为 7 名激励对象的 17.3767 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第一期解除限售工作。

2022 年 07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价格调整的议案》，基于《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及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情况，对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价格进行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2 年 07 月 27 日，公司公告了《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本次自主行权期限为 2022 年 7 月 27 日起至 2023 年 6 月 9 日止（包含头尾两天），完成了为 38 名激励对象的 77.6838 万份股票期权办理第二期行权工作，为 7 名激励对象的 17.3767 万份股票期权办理第一期行权工作。

2023 年 05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 36 名激励对象的 100.4962 万份股票期权办理第三期行权相关事宜，为 35 名激励对象的 99.5380 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第三期解除限售相关事宜，为 7 名激励对象的 17.5927 万份股票期权和 17.5927 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第二期解除限售相关事宜。同意公司注销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26.1204 万份，同意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5.6429 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3 年 07 月 10 日，公司公告了《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13 日，完成了为 35 名激励对象的 99.5380 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第三期解除限售工作，为 7 名激励对象的 17.5927 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第二期解除限售工作。

2023 年 07 月 10 日，公司公告了《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本次自主行权期

限为 2023 年 7 月 13 日起至 2024 年 5 月 17 日止（包含头尾两天），完成了为 36 名激励对象的 100.4962 万份股票期权办理第三期行权工作；公告了《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本次自主行权期限为 2023 年 7 月 13 日起至 2024 年 4 月 26 日止（包含头尾两天），为 7 名激励对象的 17.5927 万份股票期权办理第二期行权工作。

2023 年 08 月 01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临时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价格调整的议案》，基于《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及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情况，对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价格进行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二、三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二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06 月 01 日公告的《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0）、2021 年 06 月 08 日公告的《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2022 年 7 月 2 日公告的《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和 2022 年 07 月 05 日公告的《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2023 年 5 月 23 日公告的《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和《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等相关公告。

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有利于保持核心团队的稳定，激发公司核心人员的工作热情和积极性，为公司创造更多的价值，推动公司健康快速发展。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	期末持有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李昊	董事长												
付绍兰	联席董事长												
荣先奎	总经理												
杨莉	董事												
黄晓英	董事、副总经理												
司文彬	董事、副总经理												
叶兰	董事、副总经理												
闫磊	董事、副总经理												
董作军	独立董事												
尹军	独立董事												
汪文祺	独立董事												
章金刚	独立董事												
刘俊	独立董事												
郭麾	监事会主席												
左超	监事												
宋玉立	监事												
郑伟	监事												
吴义良	监事												
张群革	副总经理												
赵玉林	董事会秘书	8,000	0	41,924	0		8,000	27.24	66,108	41,924			108,032
王晔弘	财务总监	15,022	0	17,967	0		15,022	27.24	28,332	17,967			46,299
合计	--	23,022	0	59,891	0	--	23,022	--	94,440	59,891		--	154,331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为建立健全公司短期与长期有效结合的薪酬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公司采取薪酬激励与股权激励相结合模式，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董事会设立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为促进公司年度经营业绩达成，公司层面设有经营业绩考核指标，高级管理人员层面设有个人年度绩效考核指标，以价值贡献和目标结果为导向，遵循“公平公正、按劳分配、奖罚分明”的原则，年度根据实际经营业绩完成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完成情况，进行年度考评及绩效激励。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公司已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公司各职能部门的权责分配、业务流程清晰合理，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相互协调的工作机制；公司在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监督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实施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未来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办法》，对子公司的公司治理、人事管理、经营管理、信息报告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在制度层面进行了规范，确保子公司规范、高效、有序运作。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深圳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详见 2024 年 04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第三节“（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详见 2024 年 04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第三节“（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定量标准	详见 2024 年 04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第三节“（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详见 2024 年 04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第三节“（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派林生物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深圳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1、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上市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广东双林不属于广东省 2023 年环境监管重点单位，派斯菲科属于黑龙江省 2023 年环境监管重点单位。

2、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及子公司严格遵守执行的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及行业标准主要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等。公司及子公司严格履行省、市政府各类环保相关政策，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切实履行生态环境保护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污染事故和纠纷，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3、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1）广东双林

①2011 年 5 月 11 日，广东双林医药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获得湛江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广东双林医药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湛环建〔2011 年〕53 号）；

②2016 年 6 月 10 日，广东双林医药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通过湛江市环境保护局组织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获得《湛江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广东双林医药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湛环审〔2016 年〕118 号）；

③2022 年 4 月 26 日，双林生物新一代免疫球蛋白生产车间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期）获得湛江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双林生物新一代免疫球蛋白生产车间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湛环建〔2022 年〕25 号）；

④2022 年 11 月 3 日，广东双林生物乙醇回收新建项目获得湛江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广东双林生物乙醇回收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湛开环建【2022】25 号）；

⑤2023 年 11 月 20 日，广东双林重新申请取得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 91440800232100924M001V，有效期至 2028 年 11 月 19 日。

（2）派斯菲科

①2012 年 4 月 20 日，派斯菲科新建 GMP 生物制药生产基地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获得黑龙江省环

环境保护厅《关于哈尔滨派斯菲科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新建 GMP 生物制药生产基地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黑环审〔2012 年〕69 号）；

②2015 年 9 月 15 日，派斯菲科新建 GMP 生物制药生产基地工程项目通过哈尔滨市环境保护局组织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获得《哈尔滨派斯菲科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新建 GMP 生物制药生产基地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哈环审验〔2015 年〕98 号）；

③2023 年 5 月 18 日，关于派斯菲科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获得哈尔滨新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局的批复（哈新审环审书〔2023〕1 号）；

④2021 年 12 月 10 日，派斯菲科重新申请取得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 91230100607160107E001V，有效期至 2026 年 12 月 9 日。

4、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广东双林	废气	甲醛	间歇排放	10	一般排放口（生产楼顶）	0.04mg/m ³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	/	/	无
广东双林	废气	非甲烷总烃	间歇排放	1	乙醇回收废气排放口	1.06mg/m ³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	0.00035 吨	0.012 吨	无
广东双林	废气	二氧化硫	间歇排放	1	一般排放口（锅炉房）	0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4/765-2019	/	/	无
广东双林	废气	氮氧化物	间歇排放	1	一般排放口（锅炉房）	26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4/765-2019	/	/	无
广东双林	废气	颗粒物	间歇排放	1	一般排放口（锅炉房）	7.6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4/765-2020	/	/	无
广东双林	废气	林格曼黑度	间歇排放	1	一般排放口（锅炉房）	小于 1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4/765-2021	/	/	无
广东双林	废水	pH 值	间接排放	1	主要排放口（污水处理站）	7.6	排水协议规定的浓度限值	/	/	无
广东双林	废水	悬浮物	间接排放	1	主要排放口（污水	8.25mg/L	排水协议规定的浓度限值	/	/	无

					处理站)					
广东双林	废水	总氮(以氮计)	间接排放	1	主要排放口(污水处理站)	1.015mg/L	排水协议规定的浓度限值	/	/	无
广东双林	废水	五日生化需氧量	间接排放	1	主要排放口(污水处理站)	5.925mg/L	排水协议规定的浓度限值	/	/	无
广东双林	废水	化学需氧量	间接排放	1	主要排放口(污水处理站)	23.814mg/L	排水协议规定的浓度限值	1.033吨	1.45吨	无
广东双林	废水	氨氮(NH ₃ -N)	间接排放	1	主要排放口(污水处理站)	0.276mg/L	排水协议规定的浓度限值	0.011吨	0.19吨	无
广东双林	废水	总磷(以P计)	间接排放	1	主要排放口(污水处理站)	0.2225mg/L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7-2008)	/	/	无
广东双林	废水	挥发酚	间接排放	1	主要排放口(污水处理站)	0.01Lmg/L (L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0.01)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7-2008)	/	/	无
广东双林	废水	甲醛	间接排放	1	主要排放口(污水处理站)	0.05Lmg/L (L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0.05)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7-2008)	/	/	无
广东双林	废水	乙腈	间接排放	1	主要排放口(污水处理站)	0.1Lmg/L (L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0.1)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7-2008)	/	/	无
广东双林	废水	总余氯(以Cl计)	间接排放	1	主要排放口(污水处理站)	0.0675mg/L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7-2008)	/	/	无

广东双林	废水	粪大肠菌群数/(MPN/L)	间接排放	1	主要排放口(污水处理站)	383个/L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7-2008)	/	/	无
广东双林	废水	色度	间接排放	1	主要排放口(污水处理站)	2倍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7-2008)	/	/	无
广东双林	废水	急性毒性	间接排放	1	主要排放口(污水处理站)	0.0225mg/L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7-2008)	/	/	无
广东双林	废水	总有机碳	间接排放	1	主要排放口(污水处理站)	6.45mg/L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7-2008)	/	/	无
广东双林	废水	动植物油	间接排放	1	主要排放口(污水处理站)	0.105mg/L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7-2008)	/	/	无
派斯菲科	废气	臭气浓度	间歇排放	1	一般排放口(污水处理站)	269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	/	无
派斯菲科	废气	硫化氢	间歇排放	1	一般排放口(污水处理站)	1.4mg/Nm ³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7823-2019	/	/	无
派斯菲科	废气	氨气	间歇排放	1	一般排放口(污水处理站)	3.72mg/N m ³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7823-2019	/	/	无
派斯菲科	废气	非甲烷总烃	间歇排放	1	一般排放口(生产车间排气筒)	12mg/N m ³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7823-2019	/	/	无
派斯菲科	废气	非甲烷	间歇排放	1	一般排放口	20mg/N m ³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	/	无

					(乙醇回收站)		GB37823-2019			
派斯菲科	废水	色度	间接排放	1	主要排放口(污水处理站)	7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7-2008)	/	/	无
派斯菲科	废水	悬浮物	间接排放	1	主要排放口(污水处理站)	36mg/L	《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7-2008)	/	/	无
派斯菲科	废水	总有机碳	间接排放	1	主要排放口(污水处理站)	12.9mg/L	《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7-2008)	/	/	无
派斯菲科	废水	总氮	间接排放	1	主要排放口(污水处理站)	2.1mg/L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7-2008)	/	/	无
派斯菲科	废水	总磷	间接排放	1	主要排放口(污水处理站)	0.09mg/L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7-2008)	/	/	无
派斯菲科	废水	硫化物	间接排放	1	主要排放口(污水处理站)	0.01mg/L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7-2008)	/	/	无
派斯菲科	废水	动植物油	间接排放	1	主要排放口(污水处理站)	4.52mg/L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7-2008)	/	/	无
派斯菲科	废水	挥发酚	间接排放	1	主要排放口(污水处理站)	0.01mg/L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7-2008)	/	/	无
派斯菲科	废水	粪大肠菌群数	间接排放	1	主要排放口	0mg/L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	/	/	无

		(MPN/L)			(污水处理站)		2001、《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7-2008)			
派斯菲科	废水	甲醛	间接排放	1	主要排放口(污水处理站)	0.05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7-2008)	/	/	无
派斯菲科	废水	急性毒性	间接排放	1	主要排放口(污水处理站)	0.02mg/L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7-2008)	/	/	无
派斯菲科	废水	动植物油	间接排放	1	主要排放口(污水处理站)	4.52mg/L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7-2008)	/	/	无
派斯菲科	废水	化学需氧量	间接排放	1	主要排放口(污水处理站)	88mg/L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7-2008)	/	/	无
派斯菲科	废水	五日生化需氧量	间接排放	1	主要排放口(污水处理站)	11mg/L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7-2008)	/	/	无

5、对污染物的处理

(1) 废水防治措施和运行情况

①排水系统设计为雨污分流和清污分流制，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清污下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各类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先经厂区配套建设的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即满足《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7-2008)《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接收协议标准达标后排放至城镇污水处理厂。

②职工饭堂含油污水先经三级隔油池，卫生间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和其他生活污水一起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

③广东双林厂区设置一个容积 1000m³ 地理式事故污水池，派斯菲科厂区设置一个容积 870m³ 地理

式事故污水池，在污水处理站发生故障而不能正常运作以及消防事故时，可通过导流渠将未能处理的（生产、生活）废水及消防废水引入地理式事故污水池暂存，待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作后，将地理式事故污水池的污水引入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④出水满足《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7-2008）要求，安装有废水在线监测设备，随时对出水情况进行在线监测，如发现异常及时处置，长期稳定达标，未发生超标排放情况。

报告期内，广东双林和派斯菲科废水未发生超标排放情况。

（2）废气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广东双林采购管道蒸汽使用和锅炉备用，锅炉使用天然气清洁能源作为燃料，废气污染物主要是烟尘、SO₂、NO_X，锅炉烟气通过 20m 高的排烟管道高空排放，废气排放满足现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工艺废气主要是生产车间和储罐挥发的乙醇和生产车间产生的废气，外排废气进行高效过滤、水吸收、活性炭吸附等净化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标准后方外排。派斯菲科热能为采购管道蒸汽使用，废气污染物主要为污水处理站产生的废气，通过活性炭吸附经过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废气排放满足现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工艺废气主要是生产车间和储罐挥发的乙醇和生产车间产生的废气，外排废气进行高效过滤、水吸收、活性炭吸附等净化处理达到《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7-2008）标准后外排。

报告期内，广东双林和派斯菲科废气处理设施均运行良好，达标排放。

（3）固废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危险废物和一般工业固废均委托有经营资质的第三方处置公司进行合法合规处置，分别建立了危险废物暂存间和一般工业固废暂存点，用于固废的分类贮存，符合《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相关要求。

报告期内，广东双林和派斯菲科未发生危废泄漏污染环境事件。

6、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根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等要求，为查清本单位的污染源、污染物指标及潜在的环境影响，制定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安装和维护监测设施，按照监测方案开展自行监测，记录和保存监测数据，并依法向社会公开监测结果。公司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对废水、废气、噪声进行监测，报告期内，检测结果均符合执行标准要求，排放合规。

7、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进行备案，公司严格按照应急预案的各项内容执行，有效防范应对突发环境事件，保护人员生命安全，减少公司财产损失，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8、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工业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过程的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建立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数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信息，实现工业固体废物可追溯、可查询，并采取防治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的措施，确保不对环境造成污染，做到危废应收尽收，应处置全处置，有效履行产废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明确环境管理人员、操作人员等环境保护关键岗位职责和责任，制定岗位职责制度并严格执行、定期考核，确保污水处理站、危废储存等环保设备设施合规、达标运行，杜绝环保事故发生。

报告期内，公司依法依规缴纳环境保护税。

9、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公司重视能源管理，坚持合理利用能源，全面开展能源管理体系建设，以安全环保为保障，以节能减排为目标，以强化管理为手段，以设备治理为根本，大力应用新技术、新工艺，不断提高设备性能，降低能源消耗，在生产运营、绿色办公等方面积极展开节能实践。

为保护和改善环境，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防止污染事件发生，公司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管控废气、废水的排放及固体废物的处置，严格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要求进行达标排放。公司加大环保投入，采用购买管道蒸汽供汽，锅炉备用，大大减少废气排放量；加强废水排放管控、抑制源头用水量、加大水资源回收利用率、提高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减少污水排放量，进行节能降耗宣传及培训，以实际行动共建绿水青山。目前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因子为化学需氧量、氨氮等，所产生的污染因子排放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排污许可管理要求。

运用新技术、新设备和科学方法如：空调变频调节、照明设备选型节能、空压机变频调速、供配电节能、污水处理合格水回收绿化、中水回用、溶媒回收、采购管道蒸汽代替锅炉制汽等具体措施推动绿色发展。

10、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派林生物	报告期内未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无
广东双林	报告期内未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无
派斯菲科	报告期内未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无

11、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环保标准，不存在重大环境问题，也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环境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与行业标准，并根据国家有关政策对环保设施不断完善，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公司排污许可的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许可证号	许可单位	许可排污类别
广东双林	91440800232100924M001V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	废气、废水
派斯菲科	91230100607160107E001V	哈尔滨市松北区生态环境和水务局	废气、废水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积极履行企业应尽的义务，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对员工、合作伙伴、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为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努力做出贡献，公司战略使命为“与客户合作共赢、与员工共享成果、为股东创造价值、为社会奉献力量”。具体工作开展情况如下：

1、股东权益保护

股东是公司的所有者，享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作为上市公司，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维护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是公司最基本的社会责任。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及债权人的权益。同时，公司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通过报刊、网络等媒体及互动易等平台构建了完备的信息披露渠道，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并积极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不进行选择性信息披露，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

2、职工权益保护

员工是企业发展的基石，公司始终坚持“注重能力、激励创造、共享发展”的人才理念，以人为本，将员工的成长与企业发展相结合，依法建立和完善劳动规章制度，关注员工福利保障，重视员工培训发展，为员工营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和文化氛围。广东双林荣获广东省文明单位和广东省模范职工之家；派斯菲科与东北农业大学联合培养博士后科研人员，与哈尔滨医科大学联合培养在职博士研究生，并荣获优选雇主和第十三届黑龙江省职工职业道德建设先进单位。

3、合作伙伴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共识、共建、共享、共赢”的企业经营理念，积极构建和发展与供应商、客户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共同构筑信任与合作的平台。切实履行公司对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的社会责任，以客户的需求为己任，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及时处理供应商、客户的投诉和建议，充分尊重并保护供应商、客户

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与供应商、客户合同履行良好，各方的权益都得到了应有的保护。

4、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高度重视并严格控制企业运营对环境的影响，注重资源的综合利用，通过管理创新、技术创新等，履行低碳时代下的社会责任，保证公众安全，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广东双林荣获湛江市节水型企业荣誉；派斯菲科获得了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 A 级证书、黑龙江省数字化（智能）示范车间的荣誉。

5、关注社会公益

血液制品属于不可或缺的国家重要战略性储备物资及重大疾病急救药品，公司全力保障产品生产及供应，满足国内外市场重大疾病急救用药。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全面实施健康中国战略”的部署要求，改善血友病患者生活质量，公司通过专项公益基金等多种形式进行援助。同时为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广东双林积极参加 2023 年“广东扶贫救济日”活动倡议捐款活动；派斯菲科积极捐赠药品，为因病致贫家庭筹集医疗费用，贯彻落实健康中国战略要求。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为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广东双林积极参加 2023 年“广东扶贫救济日”活动倡议捐款活动，公司将继续秉持“回报社会”的理念，为社会公益事业、脱贫攻坚、乡村振兴贡献更多的力量。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胜帮英豪及其控股股东	独立性	<p>(一) 确保上市公司业务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于本企业/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p> <p>2、保证本企业/本公司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予以决策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p> <p>(二) 确保上市公司资产完整</p> <p>1、保证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企业/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p> <p>(三) 确保上市公司财务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于本企业/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财务部门和健全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p> <p>2、保证上市公司不与本企业/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p> <p>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企业/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p> <p>4、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企业/本公司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等财务、会计活动。</p> <p>(四) 确保上市公司人员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企业/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之外的职务或领取薪酬。</p> <p>2、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企业/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p> <p>3、本企业/本公司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以非正当途径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p> <p>(五) 确保上市公司机构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的组织机构独立于本企业/本公司及本企业/本公司控制的企业。</p> <p>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于本企业/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运作并行使职权。</p>	2023年03月28日	直接或间接控制上市公司且上市公司保持上市地位期间	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胜帮英豪及其控股股东	同业竞	1、本企业/本公司及本企业/本公司控制（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方式直	2023年03	直接或间接控	履行

作承诺		争	<p>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p> <p>2、对本企业/本公司下属全资企业、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本企业/本公司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以及控股地位使该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企业/本公司相同的义务，保证不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p> <p>3、本次股份收购完成后，上市公司若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企业/本公司及本企业/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其他企业将不与上市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如可能与上市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本企业/本公司及本企业/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上市公司的竞争：（1）停止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业务按照公允价格进行资产注入，纳入到上市公司经营；（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其他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权益的方式。</p> <p>4、如本企业/本公司及本企业/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上市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上市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p> <p>5、本企业/本公司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p> <p>6、本承诺函在本企业/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p>	月 28 日	制上市公司且上市公司保持上市地位期间	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胜帮英豪及其控股股东	关联交易	<p>1、本企业/本公司及本企业/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督促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本企业/本公司承诺不利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p> <p>3、本企业/本公司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不会违反监管规定要求上市公司为本企业/本公司及本企业/本公司投资或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p>	2023 年 03 月 28 日	直接或间接控制上市公司且上市公司保持上市地位期间	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同智成科技、兰香生物、杨峰、杨莉、张景瑞、浙岩投资、浙景投资、浙玖投资	业绩承诺	<p>派斯菲科于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实现的税后净利润（以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分别不得低于人民币 7,500 万元、12,000 万元、18,000 万元、22,000 万元。</p>	2020 年 07 月 0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履行完毕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同智成科技、兰香	认购	<p>1、本人/本企业通过本次重组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包括但</p>	2020 年 05	2025 年 01 月 29	履行

	生物、杨峰、杨莉、张景瑞	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p>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直接或间接转让。该等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届满 12 个月后，可按照如下方式进行解锁：</p> <p>（1）第一次解锁：本次发行所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发行结束之日已届满 12 个月，且符合《证券法》及监管机构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已对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第一年的实际净利润数进行审计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则本人/本企业于本次发行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中的 25%在扣减《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业绩承诺期第一年应补偿股份数量后的剩余部分（如有）可解除锁定；</p> <p>（2）第二次解锁：本次发行所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上市已届满 24 个月，且符合《证券法》及监管机构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已对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第二年的实际净利润数进行审计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则本人/本企业于本次发行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中的 50%在扣减《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业绩承诺期第一年、第二年累计应补偿股份数量后的剩余未解锁部分（如有）可解除锁定；</p> <p>（3）第三次解锁：本次发行所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上市已届满 36 个月，且符合《证券法》及监管机构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已对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第三年的实际净利润数进行审计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并已出具业绩承诺期满后标的公司的减值测试报告，则本人/本企业于本次发行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中的 100%在扣减《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约定的业绩承诺期第一年、第二年、第三年累计应补偿股份数量以及减值测试应补偿的股份数量之后的剩余未解锁部分（如有）可解除锁定。</p> <p>2、为保障业绩承诺补偿的可实现性，业绩承诺期内，本人/本企业保证本次发行所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优先用于履行业绩补偿承诺，不通过质押股份等方式逃废补偿义务：未来质押该等股份时，将书面告知质权人根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上述股份具有潜在业绩承诺补偿义务情况，并在质押协议中就相关股份用于支付业绩补偿事项等与质权人作出明确约定。</p> <p>3、本次发行结束后，本人/本企业基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p> <p>4、如本次发行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人/本企业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票。</p> <p>5、若本人/本企业的上述股份锁定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人/本企业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p> <p>6、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其转让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p>	月 14 日	日	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浙岩投资、七度投资	认购股份锁	1、本企业通过本次重组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直接或间接转让。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	2020 年 05 月 14 日	2025 年 01 月 29 日	履行中

		定期的承诺	<p>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重组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企业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p>2、为保障业绩承诺补偿的可实现性，业绩承诺期内，本企业保证本次发行所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优先用于履行业绩补偿承诺，不通过质押股份等方式逃废补偿义务；未来质押该等股份时，将书面告知质权人根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上述股份具有潜在业绩承诺补偿义务情况，并在质押协议中就相关股份用于支付业绩补偿事项等与质权人作出明确约定。</p> <p>3、本次发行结束后，本企业基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p> <p>4、如本次发行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企业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票。</p> <p>5、若本企业的上述股份锁定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企业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p> <p>6、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其转让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p>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派斯菲科	2020年01月01日	2023年12月31日	22,000	28,363.64	不适用	2020年07月03日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发布的公告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与业绩承诺方签署的《业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业绩承诺方承诺，派斯菲科于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实现的税后净利润（以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分别不得低于人民币 7,500 万元、12,000 万元、18,000 万元、22,000 万元。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根据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派斯菲科 2023 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8,364 万元，2023 年度承诺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得低于 22,000 万元，实际完成率 128.93%。2020 年至 2023 年累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

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5,325 万元，2020 年至 2023 年承诺累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得低于 59,500 万元,累计实际完成率 109.79%。2023 年度派斯菲科完成业绩承诺利润，未触发业绩承诺补偿义务，按照《业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中约定的补偿条款及公式，上市公司向业绩承诺方（除浙岩投资、浙景投资和浙玖投资外）及派斯菲科管理团队支付超额业绩奖励 2,912.57 万元。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成立南京人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2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杨、王璞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意继续聘任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总计为人民币 220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人民币 16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人民币 55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控股的财务公司。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广东双林	2023年03月04日	120,000	2022年07月22日	8,406.9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担保事项已要求被担保单位以全部资产提供了反担保	三年	是	是
			2022年8月29日	14,353.5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担保事项已要求被担保单位以全部资产提供了反担保	五年	否	是
			2022年4月1日	160.90	连带责任	无	担保事项已要求被担保	五年	否	是

			日		保证		单位以全部资产提供了反担保			
派斯菲科	2023年03月04日	80,000	2022年2月10日	9,81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担保事项已要求被担保单位以全部资产提供了反担保	三年	否	是
			2022年8月3日	10,36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担保事项已要求被担保单位以全部资产提供了反担保	三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20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43,099.4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2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38,060.5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2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43,099.4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2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8,060.54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1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8,000	5,000	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8,000	32.18	0	0
合计		26,000	5,032.18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报告内容	披露日期	披露报刊	巨潮资讯网连接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2023/1/7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度业绩预告	2023/1/31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2023/2/3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23/2/8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2023/2/11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变动达到 1% 的公告	2023/2/25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2023/3/4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23/3/4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023/3/4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 2023 年度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23/3/4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 2023 年度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2023/3/4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2023/3/13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与新疆德源战略合作的进展公告	2023/3/17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设立投资基金的公告	2023/3/18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2023/3/22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2023/4/4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2023/4/7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2023/4/13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哈尔滨派斯菲科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公告	2023/4/29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举行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2023/4/29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2023/4/29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子公司收到人纤维蛋白原临床试验数据核查与注册现场核查通知的公告	2023/4/29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的公告	2023/4/29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海外市场法规注册出口贸易签订独家许可和供应协议的公告	2023/5/5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2023/5/5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参加山西辖区上市公司 2023 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2023/5/6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2023/5/6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协议转让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确认的进展公告	2023/5/17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子公司获得人凝血酶原复合物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2023/5/18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2023/5/23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2023/5/23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23/5/23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的核查意见	2023/5/23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龙江县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和甘南县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获得单采血浆许可证的公告	2023/5/25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公告	2023/5/26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共青城胜帮英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份质押的公告	2023/6/2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2023/6/3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事项的进展公告	2023/6/7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2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2023/6/7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第二个行权期和预留第一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股票期权注销的公告	2023/6/16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2023/6/16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2023/6/17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2023/6/21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加一致行动人及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股份计划的提示性公告	2023/6/26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加一致行动人及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2023/6/28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	2023/7/1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2023/7/4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	2023/7/10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	2023/7/10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23/7/10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23/7/10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2023/7/11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的公告	2023/7/14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股份回购期限届满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	2023/7/22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董事兼副总经理吴迪先生辞职的公告	2023/8/1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价格调整的公告	2023/8/2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巴彦县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获得单采血浆许可证的公告	2023/8/8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子公司药品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临床试验申请和补充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2023/8/24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和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2023/8/24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子公司静注人免疫球蛋白获得巴基斯坦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2023/8/24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8/24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3/8/24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一致行动人沈和平先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2023/8/26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诉讼进展公告	2023/9/7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庆安县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获得单采血浆许可证的公告	2023/9/22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法院传票及民事裁定书公告	2023/10/20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	2023/10/25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	2023/10/26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选举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2023/10/31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2023/11/4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诉讼进展公告	2023/11/4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沈和平先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2023/11/10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董事和监事辞职的公告	2023/11/24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及选举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2023/12/12	《证券时报》	http://www.cninfo.com.cn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1、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发布了《关于公司与新疆德源战略合作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按照公司与新疆德源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约定，新疆德源需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前向公司归还不低于伍仟万元的借款本金，受多方因素影响新疆德源暂无法支付应偿还款项。为保障双方合作顺利，新疆德源同意按照双方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约定执行，新疆德源同意双方合作期限顺延一个合作年度。

2、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发布了《关于子公司收到人纤维蛋白原临床试验数据核查与注册现场核查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全资子公司广东双林于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的《药审中心关于启动人纤维蛋白原临床试验数据核查的通知》和《药审中心关于启动人纤维蛋白原注册现场核查的通知》，药审中心根据《药品注册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对广东双林申报注册的人纤维蛋白原（受理号：CXSS2300008）启动药品注册核查（临床）和药品注册核查（药学），上述现场核查已顺利通过。

3、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5 日发布了《关于公司海外市场法规注册出口贸易签订独家许可和供应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巴西最大的药品生产、配送及零售业巨头之一的 Hypera Pharma 旗下制药板块子公司 BRAINFARMA INDÚSTRIA QUÍMICA E FARMACÊUTICA S.A.与广东双林签订了《独家许可和供应协议》。

4、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发布了《关于子公司获得人凝血酶原复合物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全资子公司广东双林于近日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审批签发的人凝血酶原复合物《药品注册证书》，本次获得人凝血酶原复合物《药品注册证书》，进一步丰富了公司产品线，有利于提升公司原料血浆综合利用率。

5、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发布了《关于龙江县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和甘南县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获得单采血浆许可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全资子公司派斯菲科下属龙江县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和甘南县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收到黑龙江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签发的《单采血浆许可证》，上述两家单采血浆站自取得《单采血浆许可证》之日起可正式采浆。

6、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8 日发布了《关于巴彦县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获得单采血浆许可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6），全资子公司派斯菲科下属巴彦县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收到黑龙

江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签发的《单采血浆许可证》，巴彦单采血浆站自取得《单采血浆许可证》之日起可正式采浆。

7、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发布了《关于子公司药品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临床试验申请和补充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7），全资子公司广东双林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关于广东双林在研产品人凝血因子 IX 注册临床试验申请《受理通知书》和静注人免疫球蛋白（10%）药品补充申请《受理通知书》，若人凝血因子 IX 和静注人免疫球蛋白（10%）未来获得《药品注册证书》，将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有利于提升公司原料血浆综合利用率和盈利能力。

8、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发布了《关于子公司静注人免疫球蛋白获得巴基斯坦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全资子公司广东双林于近日收到巴基斯坦政府国家卫生服务、法规及协调部和巴基斯坦药品监管局批发的静注人免疫球蛋白（pH4）药品注册证书，规格为静注人免疫球蛋白（pH4）2.5g（5%），50ml，获得药品注册证书后有助于公司在巴基斯坦推动静注人免疫球蛋白（pH4）出口销售

9、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发布了《关于庆安县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获得单采血浆许可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7），全资子公司派斯菲科下属庆安县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收到黑龙江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签发的《单采血浆许可证》，庆安单采血浆站自取得《单采血浆许可证》之日起可正式采浆。

10、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4 日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0），全资子公司广东双林于近日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人凝血因子 IX《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本次人凝血因子 IX 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长期将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有利于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有利于提升公司原料血浆综合利用率和盈利能力。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9,491,252	17.68%				-33,517,622	-33,517,622	95,973,630	13.0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29,491,252	17.68%				-33,517,622	-33,517,622	95,973,630	13.0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94,377,919	12.89%				-25,824,476	-25,824,476	68,553,443	9.35%
境内自然人持股	35,113,333	4.79%				-7,693,146	-7,693,146	27,420,187	3.74%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02,895,468	82.32%				34,131,604	34,131,604	637,027,072	86.91%
1、人民币普通股	602,895,468	82.32%				34,131,604	34,131,604	637,027,072	86.9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32,386,720	100.00%				613,982	613,982	733,000,702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2022年07月27日，公司发布了《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75）、《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76），自主行权期限为2022年7月27日起至2023年6月9日止（包含头尾两天）。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9日止，共行权259,009.00股，公司总股本由732,386,720股增加至732,645,729股。2023年07月10日，公司发布了《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

期权第三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自主行权期限为 2023 年 7 月 13 日起至 2024 年 5 月 17 日止（包含头尾两天））《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自主行权期限为 2023 年 7 月 13 日起至 2024 年 4 月 26 日止（包含头尾两天））。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行权 354,973.00 份股票期权，公司总股本由 732,645,729 股增加至 733,000,702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2023 年 3 月 2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披露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民投天弘、浙民投已与胜帮英豪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浙民投天弘、浙民投拟将合计持有的公司 20.99%股权转让给胜帮英豪。同时，浙民投全资子公司浙岩投资与胜帮英豪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浙岩投资拟将其持有的公司 2.02%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胜帮英豪。若上述交易全部顺利实施完成，胜帮英豪将控制公司 23.01%股份的表决权。

2023 年 5 月 2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过户登记确认登记书》，浙民投天弘、浙民投已将其所持派林生物 153,752,812 股股份（占派林生物总股本的 20.99%）过户至胜帮英豪。此外，胜帮英豪已按照其与浙民投、浙民投天弘共同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支付完毕全部股份转让价款，浙岩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 2.02%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胜帮英豪的委托期限已生效，该表决权委托有效期至浙岩投资不再持有公司股份或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终止表决权委托之日为止（以孰早发生为准）。上述交易已实施完毕，胜帮英豪已实际控制公司 23.01%股份的表决权。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哈尔滨同智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等共计 8 位股东	124,693,290	0	36,510,590	88,182,700	首发后限售股	根据《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中解除限售相关规定。
高管锁定股	1,985,744	3,614,778		5,600,522	高管锁定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
合计	126,679,034	3,614,778	36,510,590	93,783,22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90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18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共青城胜帮英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20.98%	153,752,812	153,752,812	0	153,752,812	质押	153,752,812
哈尔滨同智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7%	80,381,128	0	40,190,564	40,190,564	质押	22,100,000

深圳市航运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7%	34,217,201	0	0	34,217,201	质押	34,217,201
西藏浙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2%	14,793,727	0	14,793,727	0	不适用	0
横琴广金美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美好海德薇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6%	13,600,000	13,600,000	0	13,600,000	不适用	0
哈尔滨兰香生物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7%	11,516,777	-10,100,000	11,458,389	58,388	不适用	0
杨莉	境内自然人	1.44%	10,529,172	-3,500,000	10,521,879	7,293	不适用	0
杨峰	境内自然人	1.42%	10,399,172	-2,000,000	8,014,586	2,384,586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4%	9,853,842	4,275,815	0	9,853,842	不适用	0
天津红翰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1%	8,157,212	0	0	8,157,212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共青城胜帮英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浙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沈和平为一致行动人；股东哈尔滨同智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与哈尔滨兰香生物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杨峰、杨莉、横琴广金美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美好海德薇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西藏浙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2.02% 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共青城胜帮英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共青城胜帮英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3,752,812	人民币普通股	153,752,812					
哈尔滨同智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40,190,564	人民币普通股	40,190,564					
深圳市航运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34,217,201	人民币普通股	34,217,201					
#横琴广金美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美好海德薇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6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853,842	人民币普通股	9,853,842					
天津红翰科技有限公司	8,157,212	人民币普通股	8,157,21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均衡成长股票	6,878,333	人民币普通股	6,878,333					

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五组合	5,976,791	人民币普通股	5,976,79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科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224,774	人民币普通股	5,224,774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内需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84,894	人民币普通股	5,084,894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共青城胜帮英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浙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沈和平为一致行动人；股东哈尔滨同智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与哈尔滨兰香生物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杨峰、杨莉、横琴广金美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美好海德薇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横琴广金美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美好海德薇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3,600,000.00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共青城胜帮英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胜帮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06 日	91360405MACD05KD8J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新控股股东名称	共青城胜帮英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变更日期	2023 年 10 月 25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3 年 10 月 26 日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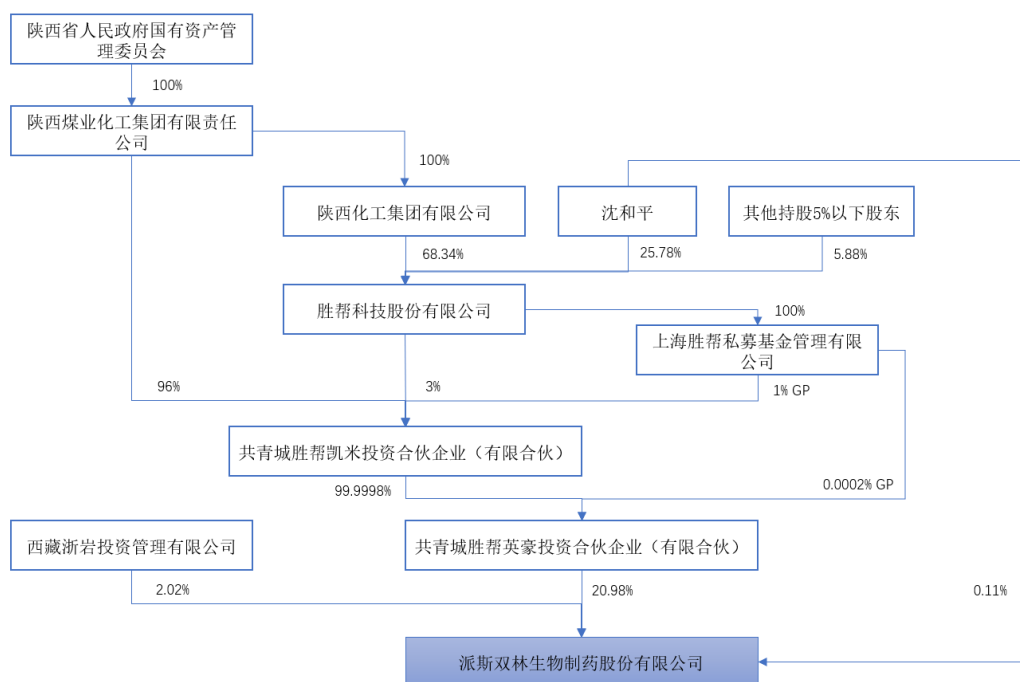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王海鹏	2019年06月25日	116100007197833687	未公示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原实际控制人名称	无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变更日期	2023年10月25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3年10月26日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名称	股东类别	股票质押融资总额	具体用途	偿还期限	还款资金来源	是否存在偿债或平仓风险	是否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
胜帮英豪	控股股东	20 亿元	融资	2028 年 5 月 18 日	自有或自筹资金	否	否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同智成科技	付绍兰	2017 年 12 月 13 日	50,000,000	医药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以自有资金对医药行业进行投资，批发零售电子产品、仪器仪表、医疗器械、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具体详见第六节重要事项中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2 年 07 月 05 日	1,346,801 股-2,693,602 股	0.18%-0.37%	4000-8000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本次回购股份的用途包括：本次回购股份数量的 30% 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股份数量的 30%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数量的 40% 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三年内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未实施部分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具体用途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	1,968,378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债券业务。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666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杨、王璞

审计报告正文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6666 号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派林生物”）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派林生物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派林生物，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收入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24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9。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派林生物主要从事血液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派林生物 2023 年度的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328,723,280.44 元。</p> <p>产品销售收入于客户取得合同中所承诺的产品控制权时确认。派林生物综合评估客户合同和业务安排，对于向境内客户销售产品，通常在将产品运至客户指定交货地点并经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对于向境外客户销售产品，通常在出口产品按规定办理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提单时确认收入。</p> <p>由于营业收入是派林生物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而提前或推迟收入确认时点的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的截止性错报风险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p>了解和评价与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选取派林生物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销售订单，检查与产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价派林生物的销售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在抽样的基础上，将本年记录的销售收入核对至相关的合同或订单、出库单或随货同行单、验收单、报关单、提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销售收入是否按照销售收入确认会计政策予以确认；</p> <p>在抽样的基础上选取客户，就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应收账款余额及本年度的销售交易额执行函证程序；</p> <p>在抽样的基础上，选取临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销售交易，检查相关的合同或订单、出库单或随货同行单、冷链运输温度记录表、验收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相关销售收入是否记录于正确的会计期间；</p> <p>查阅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记录，检查是否存在重大的销售退回，并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如适用），以评价相关销售收入是否已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选取符合特定风险标准的销售收入会计分录，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p>
商誉减值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18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6。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2023 年 12 月 31 日，派林生物商誉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614,611,614.12 元，占合并总资产的 30%。商誉是由以前年度派林生物并购哈尔滨派斯菲科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所形成。</p> <p>管理层每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管理层将含有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尤其是对下列假设的估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收入增长率； ●毛利率； ●折现率。 <p>由于对商誉的减值评估涉及较为复杂的估值技术且在估计减值测试中使用的假设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这些判断存在固有不确定性，并且有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我们将商誉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评价商誉减值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p>了解和评价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基于我们对派林生物相关业务的理解，评价管理层运用的资产减值方法以及将商誉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评价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p> <p>利用毕马威估值专家的工作，以评价管理层聘请的评估机构在预计资产组折现的现金流量测算中使用的折现率的合理性；</p> <p>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使用的折现率等关键假设进行敏感性分析，评价关键假设的变化对减值评估结果的可能影响以及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p> <p>将管理层上一年度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时采用的关键假设与本年度的相关资产组的实际经营情况进行比较，评价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p> <p>评价在财务报表中对商誉减值以及所采用的关键假设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四、其他信息

派林生物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派林生物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派林生物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派林生物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派林生物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派林生物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派林生物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派林生物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杨（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王璞

2024年4月25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29,349,951.47	1,000,797,127.6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3,337,138.12	422,435,301.1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188,308.99	37,605,500.38
应收账款	583,578,747.20	835,877,041.68
应收款项融资	26,739,935.61	17,598,206.37
预付款项	26,735,906.00	57,567,162.1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600,822.32	49,713,717.14
其中：应收利息	2,515,068.47	17,234,506.83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09,374,530.76	623,689,205.5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69,313.13	1,692,527.51
流动资产合计	3,426,074,653.60	3,046,975,789.6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33,234.11	361,713.95
固定资产	942,994,319.65	873,672,632.87

在建工程	582,699,721.94	385,734,761.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8,117,536.78	37,213,218.50
无形资产	212,593,054.84	192,515,650.61
开发支出	67,642,803.63	80,027,521.01
商誉	2,614,611,614.12	2,614,611,614.12
长期待摊费用	11,829,793.30	9,673,513.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036,126.15	49,092,460.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94,541,226.41	92,445,589.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04,399,430.93	4,935,348,676.17
资产总计	8,630,474,084.53	7,982,324,465.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571,441.88	275,102,084.0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29,125,658.05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4,347,117.16	158,369,564.6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763,491.83	25,911,188.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9,542,747.97	56,048,178.54
应交税费	71,054,040.07	83,825,019.44
其他应付款	311,379,686.18	326,846,235.4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95,732.40	264,072.0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891,714.20	15,776,496.87
其他流动负债	7,518,668.04	17,430,128.93
流动负债合计	922,194,565.38	959,308,895.9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96,079,086.62	52,886,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1,477,416.85	29,594,238.86
长期应付款	9,000,000.00	9,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5,603,377.39	40,082,945.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255,756.49	30,325,149.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6,415,637.35	161,888,333.71
负债合计	1,208,610,202.73	1,121,197,229.6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33,000,702.00	732,386,7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92,964,550.84	4,779,006,783.88
减：库存股	43,172,950.37	36,215,522.15
其他综合收益	46,583.25	35,543.8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0,197,995.72	105,670,841.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35,612,376.62	1,286,639,844.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428,649,258.06	6,867,524,210.96
少数股东权益	-6,785,376.26	-6,396,974.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21,863,881.80	6,861,127,236.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630,474,084.53	7,982,324,465.77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34,607,088.21	637,043,770.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3,251,521.69	422,435,301.1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74,922.68	723,398.73

其他应收款	472,860,105.99	398,073,143.84
其中：应收利息	39,639,127.44	42,381,247.46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480,993,638.57	1,458,275,614.1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4,435,992,000.10	4,434,016,795.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5,307.32	173,461.7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36,157,307.42	5,034,190,257.33
资产总计	6,517,150,945.99	6,492,465,871.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29,125,658.05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693,784.15	168,937.55
应交税费	10,365,690.10	8,284,058.88

其他应付款	676,346,940.08	678,637,410.8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95,732.40	264,072.0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16,532,072.38	687,090,407.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16,532,072.38	687,090,407.2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33,000,702.00	732,386,7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00,651,517.97	4,785,724,852.85
减：库存股	43,172,950.37	36,215,522.15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0,197,995.72	105,670,841.00
未分配利润	199,941,608.29	217,808,572.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00,618,873.61	5,805,375,464.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517,150,945.99	6,492,465,871.5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328,723,280.44	2,405,188,425.37
其中：营业收入	2,328,723,280.44	2,405,188,425.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39,495,501.10	1,753,334,080.51
其中：营业成本	1,129,878,426.98	1,151,443,270.2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1,690,609.99	16,795,116.03
销售费用	285,567,024.07	399,568,789.11
管理费用	180,246,109.48	165,477,015.71
研发费用	79,685,080.96	75,364,822.96
财务费用	-57,571,750.38	-55,314,933.59
其中：利息费用	9,625,607.06	12,025,699.39
利息收入	67,681,210.74	65,179,142.65
加：其他收益	14,861,369.00	14,862,220.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02,129.64	3,037,839.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969,711.52	4,929,120.5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11,026.44	-11,816,519.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4,406.7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4,960.49	438,082.6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5,187,632.41	663,429,496.09
加：营业外收入	3,531,734.98	2,515,190.12
减：营业外支出	10,610,544.79	5,552,547.0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8,108,822.60	660,392,139.13
减：所得税费用	76,636,351.61	72,701,998.9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1,472,470.99	587,690,140.2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1,472,470.99	587,690,140.2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2,111,043.76	587,131,491.86

2.少数股东损益	-638,572.77	558,648.3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039.38	35,642.1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039.38	35,642.1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039.38	35,642.1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039.38	35,642.15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11,483,510.37	587,725,782.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12,122,083.14	587,167,134.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38,572.77	558,648.3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384	0.803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384	0.8032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0.00	0.00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4,683,616.49	462,628.0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296,368.89	6,145,820.4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72,083,411.09	-73,541,726.58
其中：利息费用	25,266.64	17,794.94
利息收入	72,109,976.73	73,526,832.84
加：其他收益	42,858.90	8,216.0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43,149.05	35,085,739.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9,055,327.95	4,929,120.51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350,590.69	31,673.89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45,283,515.02	106,988,028.24
加: 营业外收入		982,895.21
减: 营业外支出	11,967.76	100.00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271,547.26	107,970,823.45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45,271,547.26	107,970,823.45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45,271,547.26	107,970,823.45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271,547.26	107,970,823.4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25,061,204.01	2,056,846,038.1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462,641.93	38,417,763.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7,523,845.94	2,095,263,801.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45,363,693.89	760,880,928.1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7,681,395.25	294,130,519.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3,870,323.41	172,004,466.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1,602,102.79	344,029,024.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8,517,515.34	1,571,044,938.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9,006,330.60	524,218,863.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57,700,000.00	34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402,129.64	3,037,839.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47,914.05	445,635.6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752,593.58	101,180,487.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6,502,637.27	447,663,963.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7,268,044.61	378,640,955.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748,445,890.40	593,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5,713,935.01	1,004,040,955.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211,297.74	-556,376,992.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298,803.36	2,509,576.0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8,322,943.63	481,791,433.8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6,621,746.99	484,301,009.8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7,077,448.98	255,326,791.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785,134.03	50,463,023.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8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522,266.87	30,051,070.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8,384,849.88	335,840,885.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36,897.11	148,460,124.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429.00	-1,189,516.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8,008,500.97	115,112,479.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0,270,509.13	885,158,029.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8,279,010.10	1,000,270,509.1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455,911.04	239,477,047.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455,911.04	239,477,047.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5,909.69	1,201,134.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36,638.07	877,231.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446,709.95	109,416,810.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489,257.71	111,495,176.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66,653.33	127,981,870.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19,700,000.00	3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543,149.05	35,085,739.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752,593.58	460,740,487.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5,995,742.63	805,826,227.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0,445,890.40	56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624,922.38	227,704,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1,070,812.78	787,726,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924,929.85	18,100,227.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498,803.36	2,509,576.0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98,803.36	2,509,576.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379,696.46	40,919,175.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34,422.99	21,975,445.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614,119.45	62,894,621.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115,316.09	-60,385,044.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23,732.91	85,697,053.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6,823,198.10	551,126,144.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4,599,465.19	636,823,198.1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32,386,720.00				4,779,006,783.88	36,215,522.15	35,543.87		105,670,841.00		1,286,639,844.36		6,867,524,210.96	-6,396,974.84	6,861,127,236.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32,386,720.00				4,779,006,783.88	36,215,522.15	35,543.87		105,670,841.00		1,286,639,844.36		6,867,524,210.96	-6,396,974.84	6,861,127,236.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13,982.00				13,957,766.96	6,957,428.22	11,039.38		4,527,154.72		548,972,532.26		561,125,047.10	-388,401.42	560,736,645.6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039.38				612,111,043.76		612,122,083.14	-638,572.77	611,483,510.3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13,982.00				14,647,419.03	6,957,428.22							8,303,972.81	250,171.35	8,554,144.1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13,982.00				12,699,461.07								13,313,443.07	700,000.00	14,013,443.0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227,204.05								2,227,204.05		2,227,204.05
4. 其他					-279,246.09	6,957,428.22							-7,236,674.31	-449,828.65	-7,686,502.96
(三) 利润分配								4,527,154.72		-63,138,511.50			-58,611,356.78		-58,611,356.78

1. 提取盈余公积							4,527,154.72		-4,527,154.7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8,611,356.78		-58,611,356.78	-58,611,356.7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689,652.07						-689,652.07	-689,652.07
四、本期期末余额	733,000,702.00				4,792,964,550.84	43,172,950.37	46,583.25	110,197,995.72	1,835,612,376.62	7,428,649,258.06	-6,785,376.26	7,421,863,881.8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32,919,234.00				4,778,521,875.50	32,002,502.93	-98.28		94,873,758.65		751,351,772.10	6,325,664,039.04	2,066,497.41	6,327,730,536.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32,919,234.00				4,778,521,875.50	32,002,502.93	-98.28		94,873,758.65		751,351,772.10	6,325,664,039.04	2,066,497.41	6,327,730,536.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32,514.00				484,908.38	4,213,019.22	35,642.15		10,797,082.35		535,288,072.26	541,860,171.92	-8,463,472.25	533,396,699.6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5,642.15				587,131,491.86	587,167,134.01	558,648.37	587,725,782.3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2,514.00				1,051,782.69	4,213,019.22						-3,693,750.53	-8,022,120.62	-11,715,871.1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7,693.00				1,613,640.33							1,691,333.33		1,691,333.3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597,781.71							10,597,781.71		10,597,781.71
4. 其他	-610,207.00				-11,159,639.35	4,213,019.22						-15,982,865.57	-8,022,120.62	-24,004,986.19
(三) 利润分配								10,797,082.35		-51,843,419.60		-41,046,337.25	-1,000,000.00	-42,046,337.25
1. 提取盈余公积								10,797,082.35		-10,797,082.3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046,337.25	-41,046,337.25	-1,000,000.00	-42,046,337.2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566,874.31						-566,874.31		-566,874.31	
四、本期期末余额	732,386,720.00			4,779,006,783.88	36,215,522.15	35,543.87	105,670,841.0	1,286,639,844.36	6,867,524,210.96	-6,396,974.84	6,861,127,236.1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32,386,720.00				4,785,724,852.85	36,215,522.15			105,670,841.00	217,808,572.53		5,805,375,464.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32,386,720.00				4,785,724,852.85	36,215,522.15			105,670,841.00	217,808,572.53		5,805,375,464.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13,982.00				14,926,665.12	6,957,428.22			4,527,154.72	-17,866,964.24		-4,756,590.6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5,271,547.26		45,271,547.2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13,982.00				14,926,665.12	6,957,428.22						8,583,218.9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13,982.00				12,699,461.07							13,313,443.0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227,204.05							2,227,204.05
4. 其他						6,957,428.22						-6,957,428.22
(三) 利润分配									4,527,154.72	-63,138,511.50		-58,611,356.78
1. 提取盈余公积									4,527,154.72	-4,527,154.7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8,611,356.78		-58,611,356.7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33,000,702.00			4,800,651,517.97	43,172,950.37			110,197,995.72	199,941,608.29			5,800,618,873.6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32,919,234.00				4,782,695,190.78	32,002,502.93			94,873,758.65	161,681,168.68		5,740,166,849.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32,919,234.00				4,782,695,190.78	32,002,502.93			94,873,758.65	161,681,168.68		5,740,166,849.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32,514.00				3,029,662.07	4,213,019.22			10,797,082.35	56,127,403.85		65,208,615.0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7,970,823.45		107,970,823.4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2,514.00				3,029,662.07	4,213,019.22						-1,715,871.1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7,693.00				1,613,640.33							1,691,333.3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597,781.71							10,597,781.71
4. 其他	-610,207.00				-9,181,759.97	4,213,019.22						-14,004,986.19
(三) 利润分配									10,797,082.35	-51,843,419.60		-41,046,337.25
1. 提取盈余公积									10,797,082.35	-10,797,082.3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046,337.25		-41,046,337.25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32,386,720.00				4,785,724,852.85	36,215,522.15			105,670,841.00	217,808,572.53	5,805,375,464.23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前身系宜春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6 年 6 月 28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 000403。经过一系列变更，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本公司更名为现名。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总股本为 733,000,702.00 股。胜帮英豪共计持有本公司 153,752,812.00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0.98%；西藏浙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持有本公司 14,793,727.00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02%，已经将对应表决权委托给胜帮英豪；胜帮英豪一致行动人沈和平持有本公司 815,100.00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0.11%；由此，胜帮英豪已实际控制本公司 23.11% 股份的表决权，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91140000160963703Y 号，公司住所及总部地址均位于山西省太原市晋源区长兴南街 8 号阳光城环球金融中心 3004 室。

本公司属生物制药行业，许可经营项目包括：生物化工；制药工业设备；医用卫生材料；医药项目、生物技术开发项目的投资、咨询及技术推广；电子产品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系医药生产制造企业，主要从事血液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等。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子公司的情况参见附注八。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23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监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采用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按照附注三、9 进行了折算。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收回或转回、实际核销	单项金额大于或等于人民币 500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大于或等于人民币 500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大于或等于人民币 500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大于或等于人民币 5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期末账面价值大于或等于人民币 2,000 万元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个研发项目累计支出金额大于或等于人民币 2,0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

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参见附注三、18）；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权益法核算下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参见附注三、12（2）（b））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购买日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于购买日转入留存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

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3）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对于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也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按下述原则判断是否为一揽子交易：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如果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参见附注三、7（4））。

如果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原有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4）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参见附注三、16）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附注三、12）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及股本等。

（1）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附注三、24 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a）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6）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款项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债务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a)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	根据承兑人信用风险特征的不同，本集团将应收票据划分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两个组合。
应收账款	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本集团将全部应收账款作为一个组合，在计算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应收款项融资	本集团应收款项融资为有双重持有目的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由于承兑银行均为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本集团将全部应收款项融资作为一个组合。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外部往来款、应收押金和保证金、应收员工备用金、应收期权行权款等。除因信用风险损失显著提高而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之外，其他应收款项由于其对手方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本集团将其作为一个信用风险组合，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b)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常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量其损失准备。若某一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对手方显著不同，或该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对应收该对手方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例如，当某对手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对手方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时，对其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11、存货

（1）存货类别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以及发出商品。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2）发出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或移动加权平均法计量。

（3）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

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子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20。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三、7 进行处理。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参见附注三、12（3））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参见附注三、12（3））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三、12（3））。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20。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3、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摊销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将

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投资性房地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20。

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项目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 - 40 年	4 - 5%	2.38 - 9.60%

14、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5 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折旧方法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 - 40 年	4 - 5%	2.38 - 9.6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 10 年	4 - 5%	9.50 - 19.2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 10 年	4 - 5%	9.50 - 19.2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 5 年	4 - 5%	19.00 - 24.00%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 10 年	-	10.00 - 20.0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3 - 5 年	4 - 5%	19.00 - 32.00%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20。

（4）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15、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附注三、16）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20）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16、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17、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20）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摊销方法为：

项目	使用寿命（年）	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40 - 70 年	土地使用权年限	直线法摊销
软件	3 -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直线法摊销
专利权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直线法摊销
非专利技术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直线法摊销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如果开发形成的某项产品或工序等在技术和商业上可行，而且本集团有充足的资源和意向完成开发工作，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则开发阶段的支出便会予以资本化。结合医药行业研发流程以及公司自身研发的特点，本集团在内部研发活动中，对于研发项目从取得临床试验的批准的时点开始资本化。资本化开发支出按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20）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其他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

企业对于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18、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

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20）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将已发生且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长期待摊费用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0、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开发支出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21）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

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21、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22、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3、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本集团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等待

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

当本集团接受服务但没有结算义务，并且授予职工的是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集团外的子公司的权益工具时，本集团将此股份支付计划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24、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三、10（6））。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集团综合评估客户合同和业务安排，对于向境内客户销售产品的业务，通常在将产品运至客户指定交货地点并经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对于向境外客户销售产品的业务，通常在出口产品按规定办理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提单时确认收入。

25、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26、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和工伤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2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28、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9、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按附注三、24 所述会计政策中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

（1）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三、20 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三、10 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0、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31、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32、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董事长已被认定为主要经营决策者。经营分部以主要经营决策者定期审阅用以分配资源及评估分部表现的内部财务报告为基础进行辨别。主要经营决策者根据内部管理职能分配资源，将本集团视为一个整体而非以业务之种类或地区角度进行业绩评估。因此，本集团只有一个经营分部，且无需列示分部资料。在所有列报期间，本集团均没有从单一用户取得占本集团收入总额的 10% 或以上的收入。

33、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1) 主要会计估计

除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参见附注三、14 和 17）和各类资产减值（参见附注五、4、7、8、12、13、15、16 以及附注十八、1）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如下：

- (a) 附注十一 – 公允价值的披露；及
- (b) 附注十三 - 股份支付。

34、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本集团于 2023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

(a)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 [2022] 31 号）（“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的规定

根据该规定，本集团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

单项交易，即租赁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本公司对该交易初始确认所产生的新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此外，本集团在上述新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于未来各期间转回时有充足尚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因此确认了与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相等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新增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满足资产负债表净额列报的条件，净额列报后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公司所在地政策缴纳	按公司所在地政策缴纳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16.5%，20%，25%
教育费附加	按公司所在地政策缴纳	按公司所在地政策缴纳

2、税收优惠

(1) 所得税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的法定税率为 25%。子公司双林生物（香港）有限公司的法定税率为 16.5%，子公司七度投资系有限合伙企业，不适用企业所得税法。

子公司广东双林获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44004336，有效期三年），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广东双林自 2023 年度起至 2025 年度止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子公司派斯菲科获得由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黑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黑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23000323，有效期三年），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派斯菲科自 2023 年度起至 2025 年度止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子公司海南双林生物医药咨询有限公司自 2021 年度起至 2024 年度止享受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子公司派斯双林（海南）营销管理有限公司自 2022 年度起至 2024 年度止享受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

告》（财税 [2023] 12 号）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09 年 1 月 19 日发布的《关于部分货物适用增值税低税率和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9 号）以及 2014 年 6 月 13 日发布的《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57 号），一般纳税人销售自产的用微生物、微生物代谢产物、动物毒素、人或动物的血液或组织制成的生物制品，可选择按照简易办法依照 3% 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402,183.36	4,445,116.70
银行存款	1,023,639,425.93	646,334,941.15
其他货币资金	401,308,342.18	350,017,069.82
合计	1,429,349,951.47	1,000,797,127.67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不存在质押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本集团其他货币资金中主要包含七天通知存款以及保证金存款。货币资金中受限金额及受限原因具体参见附注五、20。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23,337,138.12	422,435,301.19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423,337,138.12	422,435,301.19
合计	423,337,138.12	422,435,301.19

3、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188,308.99	18,335,249.91
商业承兑票据		19,270,250.47
合计	9,188,308.99	37,605,500.38

上述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9,188,308.99	100.00%			9,188,308.99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9,188,308.99	100.00%			9,188,308.99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18,335,249.91	48.54			18,335,249.91
-商业承兑汇票	19,442,113.72	51.46	171,863.25	0.88	19,270,250.47
合计	37,777,363.63	100.00	171,863.25	0.45	37,605,500.3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71,863.25		171,863.25			
合计	171,863.25		171,863.25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186,242.18
合计		7,186,242.18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类情况

单位：元

客户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第三方	611,874,965.32	866,213,342.24
小计	611,874,965.32	866,213,342.24
减：坏账准备	28,296,218.12	30,336,300.56
合计	583,578,747.20	835,877,041.6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01,662,650.53	840,997,438.43
1至2年	105,923,541.47	21,982,968.52
2至3年	2,194,049.03	1,432,677.01
3年以上	2,094,724.29	1,800,258.28
3至4年	318,766.01	952,006.28
4至5年	952,006.28	680,902.00
5年以上	823,952.00	167,350.00
小计	611,874,965.32	866,213,342.24
减：坏账准备	28,296,218.12	30,336,300.56
合计	583,578,747.20	835,877,041.6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存在担保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1,874,965.32	100.00%	28,296,218.12	4.62%	583,578,747.20
其中：					
账龄组合	611,874,965.32	100.00%	28,296,218.12	4.62%	583,578,747.20
合计	611,874,965.32	100.00%	28,296,218.12	4.62%	583,578,747.2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611,586.94	1.34%			11,611,586.94
其中:					
存在担保的应收账款	11,611,586.94	1.34%			11,611,586.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54,601,755.30	98.66%	30,336,300.56	3.55%	824,265,454.74
其中:					
账龄组合	854,601,755.30	98.66%	30,336,300.56	3.55%	824,265,454.74
合计	866,213,342.24	100.00%	30,336,300.56	3.50%	835,877,041.68

(a)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存在担保的应收账款	11,611,586.94					信用损失风险较低
合计	11,611,586.94					

(b)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 并以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 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 因此在根据账龄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下表列示了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之外的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敞口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 至 6 个月 (含 6 个月)	489,121,164.53	14,673,634.94	3%
6 至 12 个月 (含 12 个月)	12,541,486.00	627,074.30	5%
1 至 2 年 (含 2 年)	105,923,541.47	10,592,354.15	10%
2 至 3 年 (含 3 年)	2,194,049.03	658,214.71	30%
3 至 4 年 (含 4 年)	318,766.01	159,383.00	50%
4 至 5 年 (含 5 年)	952,006.28	761,605.02	80%
5 年以上	823,952.00	823,952.00	100%
合计	611,874,965.32	28,296,218.12	

续:

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至6个月	745,212,338.90	22,356,370.16	3%
6至12个月	86,360,240.29	4,318,012.02	5%
1至2年	19,810,408.52	1,981,040.85	10%
2至3年	1,224,009.33	367,202.80	30%
3至4年	1,052,006.28	526,003.14	50%
4至5年	775,401.98	620,321.59	80%
5年以上	167,350.00	167,350.00	100%
合计	854,601,755.30	30,336,300.56	

预期信用损失率基于过去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并根据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集团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30,336,300.56		2,040,082.44			28,296,218.12
合计	30,336,300.56		2,040,082.44			28,296,218.1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 同资产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 备和合同资产减 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4,366,912.77		34,366,912.77	5.62%	1,091,691.28
第二名	23,740,000.00		23,740,000.00	3.88%	712,200.00
第三名	19,612,352.13		19,612,352.13	3.21%	1,984,694.66
第四名	18,418,435.00		18,418,435.00	3.01%	1,698,601.80
第五名	15,560,000.00		15,560,000.00	2.53%	485,520.00
合计	111,697,699.90		111,697,699.90	18.25%	5,972,707.74

本集团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人民币 1.12 亿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 18.2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597 万元。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6,739,935.61	17,598,206.37
合计	26,739,935.61	17,598,206.37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951,444.31	
合计	29,951,444.31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费用款	12,046,435.88	8,756,725.75
预付材料款	14,689,470.12	48,810,436.36
合计	26,735,906.00	57,567,162.11

(2)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6,234,098.10	98.12%	56,641,903.83	98.39%
1至2年	395,669.90	1.48%	925,258.28	1.61%
2至3年	106,138.00	0.40%		
合计	26,735,906.00		57,567,162.11	

账龄自预付款项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集团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合计人民币 9,912,194.20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 37.07%。本年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对象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预付情况
第一名	4,425,000.00	16.55%	预付材料款

第二名	2,573,529.20	9.62%	预付材料款
第三名	1,200,000.00	4.49%	预付材料款
第四名	900,000.00	3.37%	预付材料款
第五名	813,665.00	3.04%	预付材料款
合计	9,912,194.20	37.07%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515,068.47	17,234,506.83
其他应收款	13,085,753.85	32,479,210.31
合计	15,600,822.32	49,713,717.14

(1) 应收利息

(a)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收款应收利息	2,515,068.47	17,234,506.83
合计	2,515,068.47	17,234,506.83

(2) 其他应收款

(a)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8,378,675.92	9,601,655.68
期权行权款	7,751,171.51	578,430.87
资金拆借	5,180,000.00	5,480,000.00
保证金	1,938,139.40	26,210,902.90
其他	6,076,819.49	7,846,354.08
小计	29,324,806.32	49,717,343.53
减：减值准备	16,239,052.47	17,238,133.22
合计	13,085,753.85	32,479,210.31

(b)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007,241.46	32,565,886.41
1 至 2 年	221,202.50	991,220.60
2 至 3 年	396,754.64	816,519.10
3 年以上	15,699,607.72	15,343,717.42
3 至 4 年	428,535.30	71,360.06
4 至 5 年	63,360.06	130,000.00
5 年以上	15,207,712.36	15,142,357.36
小计	29,324,806.32	49,717,343.53
减：减值准备	16,239,052.47	17,238,133.22
合计	13,085,753.85	32,479,210.31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c）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38,193.80	17.52%	5,138,193.8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186,612.52	82.48%	11,100,858.67	45.90%	13,085,753.85
其中：					
合计	29,324,806.32	100.00%	16,239,052.47	55.38%	13,085,753.85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38,193.80	10.33%	5,138,193.8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579,149.73	89.67%	12,099,939.42	27.14%	32,479,210.31
其中：					
合计	49,717,343.53	100.00%	17,238,133.22	34.67%	32,479,210.3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138,193.80	5,138,193.80	5,138,193.80	5,138,193.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138,193.80	5,138,193.80	5,138,193.80	5,138,193.80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007,241.46	625,237.77	5%
1 至 2 年	221,202.50	22,120.25	10%
2 至 3 年	396,754.64	119,026.39	30%
3 至 4 年	428,535.30	214,267.65	50%
4 至 5 年	63,360.06	50,688.05	80%
5 年以上	10,069,518.56	10,069,518.56	100%
合计	24,186,612.52	11,100,858.67	

续：

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2,565,886.41	1,612,018.04	5%
1 至 2 年	991,220.60	99,122.06	10%
2 至 3 年	816,519.10	244,955.73	30%
3 至 4 年	71,360.06	35,680.03	50%
4 至 5 年	130,000.00	104,000.00	80%
5 年以上	10,004,163.56	10,004,163.56	100%
合计	44,579,149.73	12,099,939.42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2,099,939.42		5,138,193.80	17,238,133.22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999,080.75			999,080.75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100,858.67		5,138,193.80	16,239,052.47

(d)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7,238,133.22		999,080.75			16,239,052.47
合计	17,238,133.22		999,080.75			16,239,052.47

(e)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期权行权款	7,751,171.51	1 年以内	26.43%	387,558.58
第二名	资金拆借	3,672,745.46	5 年以上	12.52%	3,672,745.46
第三名	往来款	3,000,000.00	5 年以上	10.23%	3,000,000.00
第四名	资金拆借	2,470,618.30	5 年以上	8.43%	2,470,618.30
第五名	往来款	2,180,000.00	5 年以上	7.44%	2,180,000.00
合计		19,074,535.27		65.05%	11,710,922.34

8、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20,726,223.42		420,726,223.42	292,018,994.68		292,018,994.68
在产品	362,048,496.20		362,048,496.20	193,081,565.09		193,081,565.09
库存商品	75,317,256.39		75,317,256.39	57,122,835.36	261,902.28	56,860,933.08
周转材料	38,321,559.51		38,321,559.51	38,051,113.17		38,051,113.17
发出商品	12,960,995.24		12,960,995.24	43,676,599.53		43,676,599.53
合计	909,374,530.76		909,374,530.76	623,951,107.83	261,902.28	623,689,205.55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61,902.28			261,902.28		
合计	261,902.28			261,902.28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866,485.37	1,556,133.57
预缴税额	302,827.76	136,393.94
合计	2,169,313.13	1,692,527.51

10、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新疆德源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9.00%
合计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七、2 与新疆德源生物工程的合作安排。

11、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67,364.10	767,364.10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767,364.10	767,364.1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05,650.15	405,650.15
2.本期增加金额	28,479.84	28,479.84
(1) 计提或摊销	28,479.84	28,479.84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34,129.99	434,129.9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33,234.11	333,234.11
2.期初账面价值	361,713.95	361,713.95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42,994,319.65	873,672,632.8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942,994,319.65	873,672,632.87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运输工具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06,390,140.95	759,886,507.45	112,920,277.71	48,225,853.13	71,392,056.31	1,698,814,835.55
2.本期增加金额	135,077,194.68	41,154,943.04	9,077,868.27	2,439,993.73	6,349,764.29	194,099,764.01
（1）购置		4,431,029.05	4,258,358.83	2,062,068.05		10,751,455.93
（2）在建工程转入	135,077,194.68	36,723,913.99	4,819,509.44	377,925.68	6,349,764.29	183,348,308.08
3.本期减少金额	2,617,936.62	5,162,286.71	2,550,423.81	4,231,390.10	529,063.00	15,091,100.24
（1）处置或报废	2,617,936.62	5,162,286.71	2,550,423.81	4,231,390.10	529,063.00	15,091,100.24
4.期末余额	838,849,399.01	795,879,163.78	119,447,722.17	46,434,456.76	77,212,757.60	1,877,823,499.3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79,072,656.50	484,633,039.75	78,013,460.98	37,533,212.97	39,978,812.16	819,231,182.36
2.本期增加金额	11,795,155.85	85,247,249.10	12,625,934.84	3,603,723.01	8,021,555.85	121,293,618.65
（1）计提	11,795,155.85	85,247,249.10	12,625,934.84	3,603,723.01	8,021,555.85	121,293,618.65
3.本期减少金额	1,979,057.18	3,643,572.82	2,273,074.38	3,710,937.28		11,606,641.66
（1）处置或报废	1,979,057.18	3,643,572.82	2,273,074.38	3,710,937.28		11,606,641.66
4.期末余额	188,888,755.17	566,236,716.03	88,366,321.44	37,425,998.70	48,000,368.01	928,918,159.3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248,593.77	662,426.55				5,911,020.32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5,248,593.77	662,426.55				5,911,020.32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44,712,050.07	228,980,021.20	31,081,400.73	9,008,458.06	29,212,389.59	942,994,319.65
2.期初账面价值	522,068,890.68	274,591,041.15	34,906,816.73	10,692,640.16	31,413,244.15	873,672,632.87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82,699,721.94	385,734,761.75
合计	582,699,721.94	385,734,761.75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派斯菲科新建迁建浆站建设工程	204,133,536.87		204,133,536.87	262,423,011.28		262,423,011.28
广东双林新一代免疫球蛋白生产车间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339,765,292.12		339,765,292.12	107,113,976.19		107,113,976.19
其他	42,754,408.75	3,953,515.80	38,800,892.95	20,151,290.08	3,953,515.80	16,197,774.28
合计	586,653,237.74	3,953,515.80	582,699,721.94	389,688,277.55	3,953,515.80	385,734,761.7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派斯菲科新建迁建浆站建设工程	262,423,011.28	85,722,153.13	144,011,627.54		204,133,536.87
广东双林新一代免疫球蛋白生产车间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107,113,976.19	235,435,315.93	2,784,000.00		339,765,292.12
其他	16,197,774.28	59,155,799.21	36,552,680.54		38,800,892.95
合计	262,423,011.28	380,313,268.27	183,348,308.08		582,699,721.94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派斯菲科新建迁建浆站建设工程	51,500.00	92.72%	92.72%				募集资金/自筹

广东双林新一代免疫球蛋白生产车间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70,000.00	48.94%	48.94%	5,616,113.58	5,059,392.65	3-3.35%	自筹
其他							
合计				5,616,113.58	5,059,392.65		

14、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1,431,469.52	51,431,469.52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1,885,328.88	1,885,328.88
4.期末余额	49,546,140.64	49,546,140.6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4,218,251.02	14,218,251.02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8,450,845.31	8,450,845.31
3.本期减少金额		
(1) 租赁到期	1,240,492.47	1,240,492.47
4.期末余额	21,428,603.86	21,428,603.8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8,117,536.78	28,117,536.78
2.期初账面价值	37,213,218.50	37,213,218.50

本集团有关租赁活动的具体安排，参见附注五、58。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9,663,144.14	65,860,700.00	7,835,498.88	18,464,396.54	251,823,739.56
2.本期增加金额	4,635,000.00		26,441,371.02	6,759,761.00	37,836,132.02
(1) 购置	4,635,000.00			6,759,761.00	11,394,761.00
(2) 内部研发			26,441,371.02		26,441,371.02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64,298,144.14	65,860,700.00	34,276,869.90	25,224,157.54	289,659,871.5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7,695,414.99	24,570,125.48	2,044,137.05	4,998,411.43	59,308,088.95
2.本期增加金额	3,555,185.70	8,934,591.09	2,546,730.68	2,722,220.32	17,758,727.79
(1) 计提	3,555,185.70	8,934,591.09	2,546,730.68	2,722,220.32	17,758,727.79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1,250,600.69	33,504,716.57	4,590,867.73	7,720,631.75	77,066,816.7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3,047,543.45	32,355,983.43	29,686,002.17	17,503,525.79	212,593,054.84
2.期初账面价值	131,967,729.15	41,290,574.52	5,791,361.83	13,465,985.11	192,515,650.61

本集团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3.95%。

1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增加	处置	其他减少	
派斯菲科	2,717,794,868.38					2,717,794,868.38
合计	2,717,794,868.38					2,717,794,868.38

本公司于 2021 年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同智成科技、兰香生物、宁波国君源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岩投资、杨峰、杨莉、张景瑞合计持有的派斯菲科 87.39%的股权；同时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并通过子公司上海双林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七度投资 100%的合伙企业财产份额。七度投资系专为投资派斯菲科而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其主要资产为持有的派斯菲科 12.61%的股权。上述收购交易对价共计 3,347,181,532.65 元，合并日被收购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629,386,664.27 元，从而形成

商誉 2,717,794,868.38 元。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增加	处置	其他减少	
派斯菲科	103,183,254.26					103,183,254.26
合计	103,183,254.26					103,183,254.26

(a)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本集团商誉所属资产组为哈尔滨派斯菲科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的资产组，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b)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包含商誉在内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本集团已聘请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该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执行减值测试，结果显示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派斯菲科	3,514,805,514.55	3,869,000,000.00		2024 至 2028 年	毛利率预测期的收入增长率依次为 18.94%、27.99%、16.15%、6.69%、1.06%，毛利率为 49.80%-50.94%，税前折现率为 12.74%	收入增长率 0%，毛利率 50.88%，税前折现率 12.74%	永续期业务规模按预测期最后一年确定，不再考虑增长率。毛利率和税前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合计	3,514,805,514.55	3,869,000,000.00					

(c)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单位：元

项目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商誉减值金额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派斯菲科	220,000,000.00	283,636,422.07	128.93%	180,000,000.00	188,595,000.16	104.78%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改造工程	8,488,596.54	2,803,333.83	489,624.31		10,802,306.06

广东双林机房二级等保认证	1,184,916.66		157,429.42		1,027,487.24
合计	9,673,513.20	2,803,333.83	647,053.73		11,829,793.30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9,221,089.85	5,882,413.21	45,505,063.56	6,825,260.8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8,669,433.33	10,300,415.00	44,081,717.79	6,612,257.67
尚未获取发票费用	180,964,259.22	27,144,638.88	189,258,868.37	28,388,830.25
递延收益	35,443,377.39	5,403,284.98	39,922,945.32	5,988,441.80
股权激励	1,664,668.54	249,700.28	8,503,116.77	1,275,467.52
租赁负债	5,000,031.34	750,004.70	8,872,255.18	1,330,838.28
合计	330,962,859.67	49,730,457.05	336,143,966.99	50,421,096.3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01,492,125.59	16,307,598.12	120,873,792.13	19,273,148.99
固定资产折旧	52,902,105.99	7,935,315.90	73,680,003.63	11,052,000.54
公允价值变动	85,616.43	12,842.47		
使用权资产	4,628,872.66	694,330.90	8,857,573.74	1,328,636.06
合计	159,108,720.67	24,950,087.39	203,411,369.50	31,653,785.5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4,330.90	49,036,126.15	1,328,636.06	49,092,460.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4,330.90	24,255,756.49	1,328,636.06	30,325,149.5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23,414,046.36	377,933,945.23
资产减值准备	118,361,971.12	115,550,926.13
递延收益	160,000.00	160,000.00
股权激励费	1,968,769.97	2,315,411.45
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	938,616.74	761,015.55
合计	344,843,404.19	496,721,298.3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96,608,806.70	
2024 年	12,443,361.34	38,971,095.18	
2025 年	162,748,384.36	201,242,888.28	
2026 年	23,878,494.27	37,668,366.01	
2027 年	2,684,014.79	3,442,789.06	
2028 年	21,659,791.60		
合计	223,414,046.36	377,933,945.23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37,243,205.30		37,243,205.30	47,374,146.80		47,374,146.80
预付工程款	35,670,856.10		35,670,856.10	30,445,584.93		30,445,584.93
预付软件款	4,227,165.01		4,227,165.01	5,756,651.51		5,756,651.51
新疆德源浆站 出资款（注）	2,400,000.00		2,400,000.00	2,400,000.00		2,400,000.00
其他	15,000,000.00		15,000,000.00	6,469,206.59		6,469,206.59
合计	94,541,226.41		94,541,226.41	92,445,589.83		92,445,589.83

注：如附注十七、2 所述，该款项为新疆德源合作浆站的出资款。

2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	1,070,941.37	1,070,941.37	用途	受限共管	526,618.54	526,618.54	用途	受限共管

资金			受限	账户、保证金存款			受限	账户、保证金存款
固定资产	136,650,362.56	105,017,198.45	用于抵押	抵押给银行以获取借款、银行授信	374,472,657.58	296,706,207.63	用于抵押	抵押给银行以获取借款、银行授信
无形资产	24,119,920.00	18,893,936.90	用于抵押	抵押给银行以获取借款、银行授信	75,531,056.20	61,162,848.77	用于抵押	抵押给银行以获取借款、银行授信
合计	161,841,223.93	124,982,076.72			450,530,332.32	358,395,674.94		

2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61,049,942.97	147,288,889.35
抵押与质押借款	89,521,498.91	127,813,194.71
合计	250,571,441.88	275,102,084.0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a) 保证借款说明：

2021年6月25日，本公司为子公司派斯菲科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浦发银行”）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金融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期限自2021年6月25日至2024年6月24日止。截至2023年12月31日，派斯菲科向浦发银行实际借款余额为人民币62,297,452.60元，其中流动资金贷款本金人民币5,000,000.00元，已贴现未到期信用证人民币57,292,494.22元，未到期应付利息人民币4,958.38元。

2022年6月28日，本公司为子公司派斯菲科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的金融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期限自2022年6月28日至2025年6月27日止。截至2023年12月31日，派斯菲科向招商银行实际借款余额为人民币98,752,490.37元，其中，流动资金贷款本金79,000,000.00元，已贴现未到期信用证人民币19,656,246.65元，未到期应付利息人民币96,243.72元。

(b) 抵押与质押借款说明：

2021年7月26日，子公司派斯菲科以其位于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呼兰区利民开发区沈阳大街西、四平路北工业厂房（黑（2021）哈尔滨呼兰不动产权第000979、000980、000981、000982、000983、000984、000985、000986、000987、000988、000989、000990、000991号）及公司持有的《人血白蛋白的生产方法》发明专利权，为其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不超过人民币

17,000万元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和质押担保，抵押和质押期限自2021年7月26日至2024年7月25日止。截至2023年12月31日，派斯菲科向招商银行借款人民币89,521,498.91元；其中，流动资金贷款本金人民币83,000,000.00元，已贴现未到期信用证人民币6,420,382.08元，未到期应付利息人民币101,116.83元。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2、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9,125,658.05	
其中：		
超额业绩奖励	29,125,658.05	
合计	29,125,658.05	

该款项为收购派斯菲科交易中业绩承诺方因超额完成业绩承诺依据业绩补偿协议的约定应奖励的现金，详见本附注十七、1 所述派斯菲科利润承诺补偿及奖励事项。

23、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	63,693,982.97	93,963,463.03
应付材料款	42,741,811.74	32,250,069.82
应付设备款	31,150,357.20	13,477,564.58
应付其他款	16,760,965.25	18,678,467.19
合计	154,347,117.16	158,369,564.62

（2）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4、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销售商品的预收款	10,763,491.83	25,911,188.08
合计	10,763,491.83	25,911,188.08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2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1,415,082.71	291,685,836.18	286,624,042.47	56,476,876.4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633,095.83	22,149,531.08	23,716,755.36	3,065,871.55
三、辞退福利		2,428,224.45	2,428,224.45	
合计	56,048,178.54	316,263,591.71	312,769,022.28	59,542,747.9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9,713,096.30	253,029,905.79	247,874,030.99	54,868,971.10
2、职工福利费	213,611.62	12,908,244.97	12,678,158.85	443,697.74
3、社会保险费	340,261.77	9,181,897.11	9,389,480.07	132,678.81
其中：医疗保险费	307,280.00	8,896,603.38	9,103,561.57	100,321.81
工伤保险费	32,981.77	285,293.73	285,918.50	32,357.00
4、住房公积金	884,195.12	14,688,856.35	14,769,007.35	804,044.1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0,303.18	1,876,931.96	1,913,365.21	213,869.93
其他短期薪酬	13,614.72			13,614.72
合计	51,415,082.71	291,685,836.18	286,624,042.47	56,476,876.4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07,655.09	16,065,054.04	17,661,820.87	10,888.26
2、失业保险费	43,188.30	587,386.34	623,536.48	7,038.16
3、企业年金缴费	2,982,252.44	5,497,090.70	5,431,398.01	3,047,945.13
合计	4,633,095.83	22,149,531.08	23,716,755.36	3,065,871.55

2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增值税	17,965,168.49	29,051,134.30
企业所得税	39,719,890.32	43,077,868.78
个人所得税	4,475,223.83	5,565,833.6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47,844.31	2,028,165.23
印花税	4,450,318.32	375,025.54
房产税	1,567,215.72	1,328,857.92
教育费附加	904,313.69	1,846,453.15
其他	724,065.39	551,680.84
合计	71,054,040.07	83,825,019.44

2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495,732.40	264,072.08
其他应付款	310,883,953.78	326,582,163.32
合计	311,379,686.18	326,846,235.40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95,732.40	264,072.08
合计	495,732.40	264,072.08

(2) 其他应付款

(a)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推广费	287,161,532.36	280,695,385.53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7,276,994.77
押金及保证金	16,862,048.59	16,889,458.74
预提费用		1,570,013.39
其他	6,860,372.83	10,150,310.89
合计	310,883,953.78	326,582,163.32

(b)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216,909.36	8,633,859.1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674,804.84	7,142,637.72
合计	27,891,714.20	15,776,496.87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应收票据	7,186,242.18	16,685,249.91
待转销项税额	332,425.86	744,879.02
合计	7,518,668.04	17,430,128.93

30、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租赁负债	28,152,221.69	36,736,876.5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674,804.84	7,142,637.72
合计	21,477,416.85	29,594,238.86

31、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17,295,995.98	22,286,137.40
抵押加保证借款		39,233,721.7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216,909.36	8,633,859.15
合计	196,079,086.62	52,886,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a) 保证借款说明：

本公司为子公司广东双林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债务提供保证，保证额度有效期自2019年12月9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截至2023年12月31日，广东双林向兴业银行实际借款余额为73,629,004.18元，其中，长期借款本金人民币73,560,552.00元，未到

期人民币应付利息68,452.18元。

本公司为子公司广东双林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不超过2亿元的债务提供保证，保证额度有效期自2020年2月26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截至2023年12月31日，广东双林向中国银行实际借款余额为人民币143,666,991.80元，其中，长期借款本金人民币143,535,832.62元，未到期应付利息人民币131,159.18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本集团本年度人民币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3.00% - 3.35%。

32、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投资款	9,000,000.00	9,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	9,000,000.00

（1）应付投资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投资款	9,000,000.00	9,000,000.00

根据2016年广东双林与湛江经济开发区东海岛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签订的《“人凝血因子VIII的生产技术开发与应用”项目的投资协议》，广东双林于2016年收到财政资金900万元用于广东双林人凝血因子VIII的生产技术开发与应用项目实施，双方约定的投资年限为10年。

3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7,998,170.32	3,194,619.25	5,589,412.18	35,603,377.39	详见九、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084,775.00		2,084,775.00		
合计	40,082,945.32	3,194,619.25	7,674,187.18	35,603,377.39	--

3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	------	-------------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32,386,720.00	613,982.00				613,982.00	733,000,702.00

根据本公司 2023 年 5 月 22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2023 年度，被激励员工共行权 613,982 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21.65-21.73 元，行权金额为 13,313,443.07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613,982.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12,699,461.07 元。

3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4,717,542,732.50	61,464,051.38	4,779,006,783.88
加：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五、34	12,699,461.07		12,699,461.07
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		-279,246.09		-279,246.09
期限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解锁的影响		18,567,077.04	-18,567,077.04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十三		2,227,204.05	2,227,204.05
其他			-689,652.07	-689,652.07
期末余额		4,748,530,024.52	44,434,526.32	4,792,964,550.84

(1) 期限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解锁，相应确认的“其他资本公积-股份支付”转入股本溢价，冲减其他资本公积人民币 18,567,077.04 元；

(2) 本期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人民币 2,227,204.05 元计入其他资本公积。

3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回购（注 1）	18,938,527.38	21,169,992.53		40,108,519.91
限制性股份支付（注 2）	17,276,994.77		14,212,564.31	3,064,430.46
合计	36,215,522.15	21,169,992.53	14,212,564.31	43,172,950.37

库存股情况说明：

(1) 根据公司 2022 年 7 月 5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临时会议）、2022 年 7 月 20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修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968,378 股，成交总金额为 40,108,519.91 元（含交易费用）。其中：2023 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979,877.00 股，成交总金额为 21,169,992.53 元（含交易费用）。

（2）根据公司 2023 年 5 月 22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的《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以及《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3 年已经达到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股份数为 1,171,307 股，金额共计人民币 14,212,564.31 元，因此同时减少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剩余已达到限售期要求但是未达到解锁的业绩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股份数为 256,429 股，金额为人民币 3,064,430.46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回购该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库存股尚未注销。2024 年 2 月上述已回购的限制性股票注销完成。

3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543.87	11,039.38				11,039.38		46,583.25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5,543.87	11,039.38				11,039.38		46,583.2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5,543.87	11,039.38				11,039.38		46,583.25

3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5,670,841.00	4,527,154.72		110,197,995.72
合计	105,670,841.00	4,527,154.72		110,197,995.72

3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86,639,844.36	751,351,772.1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86,639,844.36	751,351,772.1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2,111,043.76	587,131,491.8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527,154.72	10,797,082.35
应付普通股股利	58,611,356.78	41,046,337.25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35,612,376.62	1,286,639,844.36

根据 2023 年 5 月 22 日股东大会的批准，本公司于 2023 年 7 月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 10 股现金股利 0.802151 元，共人民币 58,611,356.78 元。

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25,458,137.79	1,127,037,942.78	2,395,594,709.68	1,146,771,950.77
其他业务	3,265,142.65	2,840,484.20	9,593,715.69	4,671,319.52
合计	2,328,723,280.44	1,129,878,426.98	2,405,188,425.37	1,151,443,270.29
其中：合同产生的收入	2,325,458,137.79	1,127,037,942.78	2,395,594,709.68	1,146,771,950.77
其他收入	3,265,142.65	2,840,484.20	9,593,715.69	4,671,319.52

（2）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单位：元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产品名称分类		
血液制品	2,324,326,611.22	2,395,594,709.68
基质体	1,131,526.57	-
合计	2,325,458,137.79	2,395,594,709.68
二、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2,288,030,092.12	2,282,530,561.43
国外	37,428,045.67	113,064,148.25
合计	2,325,458,137.79	2,395,594,709.68
三、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2,325,458,137.79	2,395,594,709.68
合计	2,325,458,137.79	2,395,594,709.68

主营业务收入均为商品销售收入，在商品的控制权转移至客户时确认收入。

4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17,809.31	5,893,481.04
教育费附加	2,583,886.22	2,603,309.05
房产税	4,359,518.28	3,669,316.58
土地使用税	1,256,650.45	1,274,611.93
印花税	5,902,822.50	1,382,404.9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25,573.04	1,735,391.66
其他	44,350.19	236,600.86
合计	21,690,609.99	16,795,116.03

4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推广费	254,826,697.98	371,377,662.54
职工薪酬	24,618,929.74	23,425,373.20
股权激励费	36,234.40	658,900.70
其他	6,085,161.95	4,106,852.67
合计	285,567,024.07	399,568,789.11

4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2,484,200.31	83,795,858.95
折旧及摊销费用	35,268,006.35	34,395,368.72
股权激励费	1,683,847.96	8,121,101.48
服务咨询费	11,467,435.06	7,550,218.60
交际应酬费	11,132,679.72	7,280,982.81
办公费	6,160,531.66	5,706,871.71
差旅费	4,380,636.32	3,561,756.50
其他	17,668,772.10	15,064,856.94
合计	180,246,109.48	165,477,015.71

44、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消耗	41,817,050.40	43,536,648.78
职工薪酬	22,180,231.27	16,789,293.95
折旧费	8,235,407.41	5,008,214.01
检测费	3,114,623.18	7,443,653.38
水电汽费	3,553,380.22	1,608,443.61
其他	784,388.48	978,569.23
合计	79,685,080.96	75,364,822.96

4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	13,464,830.22	11,423,505.63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1,220,169.49	1,158,914.69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5,059,392.65	556,720.93
减：利息收入	67,681,210.74	65,179,142.65
净汇兑亏损 / (收益)	124,942.23	-2,403,447.11
其他财务费用	358,911.07	241,956.78
合计	-57,571,750.38	-55,314,933.59

本集团及本公司本年用于计算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 3.00% - 3.35%。

4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4,449,750.03	14,367,907.40
个税手续费返还	411,618.97	494,313.50
合计	14,861,369.00	14,862,220.90

47、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402,129.64	3,037,839.67
合计	7,402,129.64	3,037,839.67

4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155,946.53	4,929,120.51
交易性金融负债	-29,125,658.05	
合计	-18,969,711.52	4,929,120.51

49、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71,863.25	-171,863.2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040,082.44	-9,657,286.3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99,080.75	-1,987,369.71
合计	3,211,026.44	-11,816,519.30

5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24,406.76
合计		124,406.76

51、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44,960.49	438,082.69

5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030,000.00	
违约收入	3,354,149.59		3,354,149.59
其他	177,585.39	1,485,190.12	177,585.39
合计	3,531,734.98	2,515,190.12	3,531,734.98

5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8,939,056.67	1,182,360.00	8,939,056.67
滞纳金及罚款支出	185,244.86	541,962.87	185,244.86
其他	194,659.22	238,987.93	194,659.22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291,584.04	3,589,236.28	1,291,584.04
合计	10,610,544.79	5,552,547.08	10,610,544.79

5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3,339,062.54	101,206,907.81
递延所得税费用	-6,702,710.93	-28,504,908.91
合计	76,636,351.61	72,701,998.9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88,108,822.6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2,027,205.6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0,003,868.1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69,497.3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03,333.9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336,600.6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976,097.77
加计扣除及税收优惠的影响	-12,799,314.42
所得税费用	76,636,351.61

5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保证金	27,365,000.00	8,255,384.31
利息收入	15,672,665.89	13,761,108.22
资金往来	6,055,762.82	2,027,299.28
政府补助收入	9,970,182.10	5,625,951.27

其他	3,399,031.12	8,748,020.65
合计	62,462,641.93	38,417,763.7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销售费用	261,523,393.76	247,015,847.40
付现的管理费用	50,810,054.86	50,823,454.27
付现的研发费用	7,405,698.67	10,030,666.64
银行手续费	369,930.57	343,263.28
保证金	7,793,744.20	30,806,837.31
支付的诉讼赔偿		2,181,823.42
其他	13,699,280.73	2,827,131.84
合计	341,602,102.79	344,029,024.1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往来利息收入	69,752,593.58	41,233,659.45
收到的业绩补偿款		59,946,828.20
合计	69,752,593.58	101,180,487.65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往来		20,000,000.00
股权转让款		12,400,000.00
合计		32,40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金	9,815,843.88	8,075,624.75
支付股份回购款	24,234,422.99	21,975,445.54
支付购买少数股权款项	472,000.00	
合计	34,522,266.87	30,051,070.29

5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11,472,470.99	587,690,140.2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4,406.76
信用减值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211,026.44	11,816,519.3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9,227,856.60	102,768,702.68
使用权资产折旧	8,450,845.31	8,766,816.99
无形资产摊销	17,758,727.79	14,849,661.2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47,053.73	4,427,264.62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8,479.84	2,373.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544,960.49	-438,082.6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291,584.04	3,589,236.2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8,969,711.52	-4,929,120.51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42,269,015.06	-41,210,562.08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7,402,129.64	-3,037,839.6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633,317.89	-21,747,39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6,069,393.04	-6,190,644.60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285,423,422.93	115,512,834.9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274,654,256.76	-329,067,406.1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31,258,515.52	70,942,984.52
其他	2,227,204.05	10,597,781.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9,006,330.60	524,218,863.4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28,279,010.10	1,000,270,509.1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00,270,509.13	885,158,029.9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8,008,500.97	115,112,479.1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28,279,010.10	1,000,270,509.13
其中：库存现金	4,402,183.36	4,445,116.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23,631,802.91	646,326,946.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00,245,023.83	349,498,446.42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8,279,010.10	1,000,270,509.1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7、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98,624.77	7.08	2,115,069.66
港币	7.78	0.91	7.05

82、租赁**(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费用	2,343,158.34	1,463,376.89
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9,815,843.88	8,075,624.75

本集团租用房屋及建筑物作为其办公场所及经营使用。

六、研发支出**1、按费用性质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东双林新一代静注人免疫球蛋白液体制剂的开发项目	13,534,493.72	15,675,049.34
广东双林血液制品多规格扩展研究项目	12,675,051.45	2,964,325.30
哈尔滨派斯菲科人凝血因子 VIII 项目	7,383,215.03	7,423,183.53

广东双林人凝血因子IX制剂的开发项目	7,082,757.34	8,190,793.62
哈尔滨派斯菲科冻干凝血酶项目	6,747,164.74	8,212,295.56
广东双林人凝血酶的研制项目	5,972,040.91	4,860,190.91
广东双林血液制品质量指标和收率提升的研究项目	5,662,692.43	2,832,218.93
其他	34,684,318.98	47,905,058.81
合计	93,741,734.60	98,063,116.0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79,685,080.96	75,364,822.96
资本化研发支出	14,056,653.64	22,698,293.04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广东双林人纤维蛋白原的研制	28,650,045.28	4,906,818.06				33,556,863.34
广东双林人凝血酶原复合物的研制	24,552,328.99	1,889,042.03		26,441,371.02		
广东双林人纤维蛋白粘合剂的研制	15,140,510.91	1,795,173.34				16,935,684.25
派斯菲科人凝血酶原复合物的工艺开发	11,684,635.83	3,902,463.98				15,587,099.81
广东双林人凝血因子IX制剂的开发		1,563,156.23				1,563,156.23
合计	80,027,521.01	14,056,653.64		26,441,371.02		67,642,803.63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广东双林人纤维蛋白原的研制	项目进行，现处上市许可申请阶段，目前还在补充资料审核中	2024年12月31日	研发出产品并上市销售	2018年03月09日	取得临床试验批件批准文件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公司本年新设 1 家子公司，为南京人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03,960.00	广东省湛江市	广东省湛江市	血液收购、血液、生物制品等	100.00%		投资设立
扶绥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6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	血浆采集		100.00%	投资设立
临县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1,200.00	山西省吕梁市	山西省吕梁市	血浆采集		80.00%	投资设立
广西罗城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693.00	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	血浆采集		100.00%	投资设立
武宣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1,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来宾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来宾市	血浆采集		99.00%	投资设立
宜州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62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	血浆采集		99.00%	投资设立
石楼县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1,200.00	山西省吕梁市	山西省吕梁市	血浆采集		100.00%	投资设立
隰县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1,200.00	山西省临汾市	山西省临汾市	血浆采集		100.00%	投资设立
和顺县双林生物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1,200.00	山西省晋中市	山西省晋中市	血浆采集		100.00%	投资设立
东源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500.00	广东省河源市	广东省河源市	血浆采集		100.00%	投资设立
廉江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500.00	广东省湛江市	广东省湛江市	血浆采集		80.00%	投资设立
遂溪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500.00	广东省湛江市	广东省湛江市	血浆采集		80.00%	投资设立
鹤山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500.00	广东省江门市	广东省江门市	血浆采集		100.00%	投资设立
中山市坦洲双林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500.00	广东省中山市	广东省中山市	血浆采集		80.00%	投资设立
广东普奥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	广东省湛江市	广东省湛江市	生物制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双林生物医药研发有限公司	3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研发、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海南双林生物医药咨询有限公司	150.00	海南省儋州市	海南省儋州市	咨询		100.00%	投资设立
双林生物（香港）有限公司	0.00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哈尔滨派斯菲科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8,087.16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血液收购、血液生物制品等	87.39%	12.6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江市东兴区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2,000.00	四川省内江市	四川省内江市	血浆采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兰西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1,500.00	黑龙江省绥化市	黑龙江省绥化市	血浆采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望奎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1,000.00	黑龙江省绥化市	黑龙江省绥化市	血浆采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肇州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1,000.00	黑龙江省大庆市	黑龙江省大庆市	血浆采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鸡西市东海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1,000.00	黑龙江省鸡西市	黑龙江省鸡西市	血浆采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宾县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1,000.00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血浆采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五常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1,500.00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血浆采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明水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1,500.00	黑龙江省绥化市	黑龙江省绥化市	血浆采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伊春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1,500.00	黑龙江省伊春市	黑龙江省伊春市	血浆采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伦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1,500.00	黑龙江省绥化市	黑龙江省绥化市	血浆采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庆安县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100.00	黑龙江省绥化市	黑龙江省绥化市	血浆采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拜泉县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100.00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血浆采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依安县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100.00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血浆采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龙江县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100.00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血浆采集		99.9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尚志市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100.00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血浆采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桦南县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100.00	黑龙江省佳木斯市	黑龙江省佳木斯市	血浆采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巴彦县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100.00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血浆采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甘南县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100.00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血浆采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肇东市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100.00	黑龙江省绥化市	黑龙江省绥化市	血浆采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铁力市派斯菲科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100.00	黑龙江省伊春市	黑龙江省伊春市	血浆采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七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842.86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投资	99.9997%	0.000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人源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400.00	上海市闵行区	上海市闵行区	研发、技术服务		88.00%	投资设立
南京人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00.00	江苏省南京市	江苏省南京市	研发、技术服务		88.00%	投资设立
派斯双林（海南）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150.00	海南省文昌市	海南省文昌市	商务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九、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种类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年末余额
基础设施配套款-生物制药产业基地项目哈尔滨利民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委托协议书》	15,873,359.61		539,094.00	15,334,265.61
2013 年省政府产业结构调整资金 - 新建 GMP 生物制药生产基地项目黑龙江省科技厅《关于下达 2013 年省产业结构调整资金第一批项目投资计划（资金支持计划）的通知》黑发改委、财政厅 [2014] 68 号	7,305,555.65		249,999.96	7,055,555.69
黑龙江省“百千万”工程科技重大专项冻干人凝血因子 VIII 制剂研制黑龙江省科技厅《黑龙江省“百千万”工程科技重大专项项目合同书》	6,667,500.00			6,667,500.00
其他	10,236,530.06	9,970,182.10	13,660,656.07	6,546,056.09
合计	40,082,945.32	9,970,182.10	14,449,750.03	35,603,377.39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利率风险
- 其他价格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本年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本年发生的变化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

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债券投资和为套期目的签订的衍生金融工具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五所载本集团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于资产负债表日就上述财务担保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已在附注十五披露。

（1）应收账款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而不是客户所在的行业或国家和地区。因此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集团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18.25%（2022年：17.69%）。

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额度与信用期限。信用评估主要根据客户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及银行信用记录（如有可能）。有关的应收账款期限按照合同约定为准。在一般情况下，本集团不会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

有关应收账款的具体信息，请参见附注五、4的相关披露。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12月31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项目	2023 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日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实时 偿还 (含 1 年)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2 年至 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55,059,016.67				255,059,016.67	250,571,441.88
应付账款	154,347,117.16				154,347,117.16	154,347,117.16
其他应付款	311,379,686.18				311,379,686.18	311,379,686.18
长期借款		34,413,114.49	170,238,461.07		204,651,575.56	196,079,086.62
租赁负债		6,663,008.64	7,376,340.05	13,107,930.00	27,147,278.69	21,477,416.85
长期应付款			9,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30,744,825.60				30,744,825.60	27,891,714.20
合计	751,530,645.61	41,076,123.13	186,614,801.12	13,107,930.00	992,329,499.86	970,746,462.89

续：

项目	2022 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日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实时 偿还 (含 1 年)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2 年至 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80,412,834.06				280,412,834.06	275,102,084.06
应付账款	158,369,564.62				158,369,564.62	158,369,564.62
其他应付款	326,846,235.40				326,846,235.40	326,846,235.40
长期借款			57,145,464.30		57,145,464.30	52,886,000.00
租赁负债		7,855,031.32	13,992,556.64	14,791,550.50	36,639,138.46	29,594,238.86
长期应付款			9,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18,958,832.99				18,958,832.99	15,776,496.87
合计	784,587,467.07	7,855,031.32	80,138,020.94	14,791,550.50	887,372,069.83	867,574,619.81

4、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本集团并未以衍生金融工具对冲利率风险。

(1) 本集团于12月31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1%-3.72%	300,000,000.00	-	-
- 长期应收款	9.00%	600,000,000.00	9.00%	600,000,000.00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2.60%-3.15%	250,571,441.88	2.60%-3.15%	275,102,084.06
- 租赁负债	3.60%-3.85%	21,477,416.85	3.60%-3.85%	29,594,238.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0%-3.85%	6,674,804.84	3.60%-3.85%	7,142,637.72
合计		321,276,336.43		288,161,039.36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0.20% - 2.00%	1,429,349,951.47	0.30% - 2.10%	1,000,797,127.67
金融负债				
- 长期借款	3.00% - 3.35%	196,079,086.62	3.20% - 3.70%	52,886,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 - 3.35%	21,216,909.36	3.20% - 3.70%	8,633,859.15
合计		1,212,053,955.49		939,277,268.52

(2) 敏感性分析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上调 / 下调100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所有者权益和净利润增加 / 减少人民币 9,686,035.37 元（2022年：增加 / 减少人民币7,418,508.35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5、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包括股票价格风险、商品价格风险等。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321,840.00	423,015,298.12	423,337,138.12
（1）债务工具投资		321,840.00	423,015,298.12	423,337,138.12
（二）应收款项融资			26,739,935.61	26,739,935.6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49,755,233.73	450,077,073.73

(三) 交易性金融负债			29,125,658.05	29,125,658.0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9,125,658.05	29,125,658.05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上述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为大额存单和、净值型理财和结构性存款，由于其历史收益率与预期收益率相当，因此本集团采用产品预期收益率及收益期对其进行公允价值计量。

上述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负债为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相关的超额业绩奖励，本集团考虑了当期标的企业实际利润和承诺利润的差异，以及货币时间价值进行公允价值计量。

4、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2023年，本集团上述持续和非持续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本集团12月31日除上述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外，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共青城胜帮英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	5,000,000,000.00	20.98%	23.1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如基本情况所述，胜邦英豪共计持有本公司 153,752,812.00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0.98%；西藏浙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持有本公司 14,793,727.00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02%，已经将对应表决权委托给胜帮英豪；胜帮英豪一致行动人沈和平持有本公司 815,100.00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0.11%；由此，胜帮英豪已实际控制本公司 23.11% 股份的表决权。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附注八、1。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浙江国邦现代医药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同时任职董事的公司控制的公司
绍兴市国邦大药房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同时任职董事的公司控制的公司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国邦现代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7,378.64	
绍兴市国邦大药房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50,485.44
合计		87,378.64	250,485.44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限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30,000.00	2019年12月09日	2023年12月31日	是
	8,000.00	2023年02月02日	2026年12月31日	否
	20,000.00	2020年02月26日	2025年12月31日	否
	13,500.00	2020年08月13日	2023年12月08日	是
哈尔滨派斯菲科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0,000.00	2021年06月25日	2024年06月25日	否
	13,000.00	2022年06月28日	2025年06月27日	否
	10,000.00	2023年08月09日	2026年08月08日	否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956.73	2,232.26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227,204.05	10,597,781.71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授予日股票价格减去认购价格的方法确定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公司以 Black-Scholes 模型作为定价模型确定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在职激励对象对应的权益工具、公司业绩、个人业绩考核以及对未来年度公司业绩的预测进行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57,169,238.73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227,204.05

其他说明：

经本公司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4 月 26 日审议批准，本公司于 2020 年起实施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其股票来源均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 A 股普通股，方案如下：

（a）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股票期权的授予方案中首次授予部分的授予日为 2020 年 5 月 19 日，实际授予人数为 41 人，授予数量为 181.5 万股，2020 年 7 月 31 日，根据董事会相关决议，由于公司分红影响，因此将上述授予数量由 181.5 万股调整为 325.75 万股。2021 年 4 月 27 日，第二次授予新增授予人数 7 人，授予数量为 42.177 万股。

对于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自授予日起满 36 个月内分三期行权，每期行权的比例分别为 30%、30% 和 40%，对应的可行权日自授予日起为 1 年、2 年和 3 年。对于第二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自授予日起满 24 个月内分两期行权，每期行权的比例分别为 50% 和 50%，对应的可行权日自授予日起为 1 年、2 年。

上述股票期权在本公司业绩满足相应条件时，依据激励对象所在单位的经营业绩和激励对象的个人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可行权比例。若未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则公司按照本计划，激励对象所获期权当期可行权份额注销。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已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3,679,270 股，本年实际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613,982 股，累积已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287,981 股。已达到行权条件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825,443 股。

（b）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0 年 5 月 19 日，实际授予人数为 40 人，授予数量为 179.5 万股。2020 年 7 月 31 日，根据公司董事会相关决议，由于公司分红影响，因此将上述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数量由 179.5 万股调整为 322.16 万股。2021 年 4 月 27 日，第二次授予新增授予人数 7 人，授予数量为 42.177 万股。

对于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为限售期。自授予日起满 36 个月内分三期解锁，每期解锁的比例分别为 30%、30%和 40%，对应的解锁日自授予日起为 1 年、2 年和 3 年。对于第二次授予部分，自授予日起满 24 个月内分两期解锁，每期解锁的比例分别为 50%和 50%，对应的解锁日自授予日起为 1 年和 2 年。实际解锁数量应与上一年度绩效评价结果挂钩。在限售期内，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进行转让或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等处置。

上述限制性股票在本公司业绩满足相应条件时，依据激励对象所在单位的经营业绩和激励对象价值贡献确定当期解锁比例。若未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激励对象当期不得解锁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照激励对象的授予价格进行回购。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服务期限的相关规定，如果被授予对象在解锁日之前离职，本公司将按照激励对象的授予价格对其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221,605 股已全部到期满足限售期要求。本年到期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427,736 股，其中包含本年到期且满足业绩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1,171,307 股，以及本年到期未满足业绩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256,429 股。本公司已按照约定价格回购本年到期未满足业绩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256,429 股，但是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注销已回购股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本公积中确认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为人民币 57,169,238.73 元（2022 年：54,942,034.68 元），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成本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2,227,204.05 元。

十四、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够通过制定与风险水平相当的产品和服务价格并确保以合理融资成本获得融资的方式，持续为股东提供回报。

本集团对资本的定义为股东权益。本集团的资本不包括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余额。

本集团定期复核和管理自身的资本结构，力求达到最理想的资本结构和股东回报。本集团考虑的因素包括：本集团未来的资金需求、资本效率、现实的及预期的盈利能力、预期的现金流、预期资本支出等。如果经济状况发生改变并影响本集团，本集团将会调整资本结构。

本集团通过经调整的净债务资本率来监管集团的资本结构。经调整的净债务为总债务（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以及租赁负债）。

本集团 2023 年的资本管理战略与 2022 年一致，维持经调整的净债务资本率水平。为了维持或调整该比例，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增加新的借款，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少负债。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资本承担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资本承担合同	191,092,221.44	327,570,863.26
合计	191,092,221.44	327,570,863.26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2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p>2023 年度，公司回购股份总金额为 21,163,640.39 元。结合公司自身发展阶段和资金需求，综合考量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4 年 4 月 20 日公司的总股本 732,786,558 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公司累积回购公司股份 1,968,378 股）的股本总额 730,818,18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分配，共派发现金 146,163,636.00 元，现金分红金额和回购股份金额合计占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 27.34%，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2023 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p>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1、派斯菲科利润承诺补偿以及超额业绩奖励事项

本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同智成科技等 7 名股东合计持有的派斯菲科 87.39%的股权和浙岩投资等 19 名合伙人持有的七度投资 100%的合伙企业财产份额，根据公司与本次重组交易业绩承诺方同智成科技、兰香生物、杨峰、杨莉、张景瑞、浙岩投资、浙景投资、浙玖投资签订的业绩补偿协议，业绩承诺方承诺派斯菲科于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实现的税后净利润（以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分别不得低于人民币 7,500 万元、12,000 万元、18,000 万元、22,000 万元。

依据业绩补偿协议，如果派斯菲科在业绩承诺补偿期内当年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未达到承诺的净利润，则上市公司应在其每个补偿年度或业绩承诺补偿期间届满后的年度报告披露后的 10 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业绩承诺方中浙岩投资、浙景投资、浙玖投资，浙岩投资、浙景投资、浙玖投资应在接到上市公司通知后的 30 日内补足应补偿金额。如果派斯菲科在业绩承诺补偿期第一年或第二年或第三年实现的净利润未达当年度承诺净利润的 90%，或业绩承诺补偿期前三年累计实现净利润未达到累计承诺净利润的

95%，或业绩承诺补偿期累计实现净利润未达到累计承诺净利润的 100%，则上市公司应在其每个补偿年度或业绩承诺补偿期间届满后的年度报告披露后的 10 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业绩承诺方同智成科技、兰香生物、杨莉、杨峰、张景瑞，其应在接到上市公司通知后的 30 日内补足应补偿金额。业绩承诺补偿期间届满时，上市公司将聘请经业绩承诺方认可的符合《证券法》及监管机构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大于“补偿期间实际通过股份方式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发行价格+现金补偿金额”则业绩承诺方应当参照《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第四条、第五条的约定另行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同智成科技、兰香生物、杨莉、杨峰、张景瑞应优先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进行逐年补偿，不足部分以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补偿。浙岩投资和浙玖投资应以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向上市公司进行逐年补偿，不足部分以现金向上市公司进行逐年补偿；浙景投资应以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现金向上市公司进行逐年补偿。

依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如果派斯菲科业绩承诺补偿期内累计实现的净利润高于累计承诺净利润的，则超出部分的 50%作为奖励金支付给特定乙方以及派斯菲科管理团队；同时，奖励金额不得超过当年派斯菲科净利润的 20%，且不得超过标的资产交易价格的 20%。

2023 年度派斯菲科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283,636,422.07 元，高于承诺的业绩金额，未触发当期业绩补偿条款。派斯菲科 2020 年至 2023 年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653,251,316.10 元，依据约定应获取人民币 29,125,658.05 元的现金超额业绩奖励。

标的资产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价值考虑 2021 年 1 月 19 日（交割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内股东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等影响（如有）后为人民币 424,000.00 万元，与交易对价人民币 334,718.18 万元相比高出人民币 89,281.82 万元，未发生减值。

2、与新疆德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的合作安排

2020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双林与新疆德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德源”）、新疆德源下属五家浆站（以下简称“合作浆站”）及新疆德源实际控制人吕献忠签订了《关于浆站开拓的合作框架协议》、《供浆合作协议》、《战略合作协议》。

根据上述协议，新疆德源承诺自《供浆合作协议》生效后的五个合作年度（以下简称“合作期限”）每年由合作浆站向广东双林供应不低于 180 吨的合格血浆。本公司将向新疆德源提供一项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4 亿元，年利率为 9%的分期付款、合作期限到期一次还本的融资安排，同时，合作协议约定自新疆德源应自取得 5.2 亿借款之日的一年届满之日起，每十二个月还不低于 5,000 万元的借款本金，2021 年 3 月新疆德源的借款达到这一标准，自 2022 年 3 月起每 12 个月应还不低于 5,000 万元本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已累计向新疆德源支付款项本金合计人民币 6 亿元。

2021 年 2 月 25 日，新疆德源实际控制人吕献忠将新疆德源 51%股权出质给公司，作为新疆德源在战略合作协议下还款义务以及新疆德源和合作浆站在战略合作协议项下其他义务的履约担保。相关担保手

续已经办理完成并取得了由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市监）登记设字[2021]第 27 号”《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

2021 年 11 月 18 日，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双林与新疆德源、吕献忠、及新疆德源下属六家浆站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根据该协议新疆德源将下属六家浆站 80% 的股权转让给公司子公司广东双林，待双方担保合作期限届满后，广东双林按时按原价将上述六家浆站的股权转让给新疆德源或其指定的主体。协议同时约定，合作期限内该六家浆站经营期间产生的盈利和亏损均由新疆德源享有或承担。本公司将上述出资款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4 年 3 月 12 日，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双林与新疆德源、吕献忠、及新疆德源下属九家浆站签订补充协议。根据该协议，双方约定删除《战略合作协议》中分期还款条款，战略合作期限延至八个合作年度，借款截止日期由原协议五个合作年度届满之日止修改为八个合作年度届满之日止，新疆德源同意在第三个合作年度后的年度，每年向广东双林供浆量提高到 200 吨作为补偿。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39,639,127.44	42,381,247.46
其他应收款	433,220,978.55	355,691,896.38
合计	472,860,105.99	398,073,143.84

（1）应收利息

（a）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收款应收利息	2,515,068.47	17,234,506.83
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	37,124,058.97	25,146,740.63
合计	39,639,127.44	42,381,247.46

（2）其他应收款

（a）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425,839,619.70	355,020,400.00
期权行权款	7,751,171.51	578,430.87
保证金	26,428.00	26,428.00
其他	13,537.12	125,824.60

小计	433,630,756.33	355,751,083.47
减：坏账准备	409,777.78	59,187.09
合计	433,220,978.55	355,691,896.38

(b)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8,583,507.33	216,096,303.53
1至2年	215,464,000.00	139,594,011.84
2至3年	139,556,400.00	33,919.10
3年以上	26,849.00	26,849.00
3至4年		26,849.00
4至5年	26,849.00	
合计	433,630,756.33	355,751,083.47

(c)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无风险子公司组合	425,839,619.70	98.20	-	-	425,839,619.70
账龄组合	7,791,136.63	1.80	409,777.78	5.26	7,381,358.85
合计	433,630,756.33	100.00	409,777.78	0.09	433,220,978.55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无风险子公司组合	355,020,400.00	99.79			355,020,400.00
账龄组合	730,683.47	0.21	59,187.09	8.10	671,496.38
合计	355,751,083.47	100.00	59,187.09	0.02	355,691,896.3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764,287.63	388,214.38	5%

1至2年			10%
2至3年			30%
3至4年			50%
4至5年	26,428.00	21,142.40	80%
5年以上	421.00	421.00	100%
合计	7,791,136.63	409,777.78	

续:

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32,303.53	31,615.18	5%
1至2年	37,611.84	3,761.18	10%
2至3年	33,919.10	10,175.73	30%
3至4年	26,428.00	13,214.00	50%
4至5年			80%
5年以上	421.00	421.00	100%
合计	730,683.47	59,187.09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59,187.09			59,187.09
本年计提	350,590.69			350,590.69
本期转回				
本年核销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09,777.78			409,777.78

(d)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9,187.09	350,590.69				409,777.78
合计	59,187.09	350,590.69				409,777.78

(e)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派斯菲科	关联方往来款	425,645,322.38	1-3 年	98.15%	0.00
单位 2	期权行权款	7,751,171.51	1 年以内	1.79%	387,558.58
广东双林	关联方往来款	194,297.32	1 年以内	0.04%	0.00
个人 3	保证金	26,428.00	4-5 年	0.01%	21,142.40
住房公积金（个人）	其他	7,257.00	1 年以内	0.01%	362.85
合计		433,624,476.21		100.00%	409,063.83

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435,992,000.10		4,435,992,000.10	4,434,016,795.57		4,434,016,795.57
合计	4,435,992,000.10		4,435,992,000.10	4,434,016,795.57		4,434,016,795.5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广东双林	1,086,336,509.92		1,975,204.53				1,088,311,714.45	
派斯菲科	2,950,132,502.83						2,950,132,502.83	
七度投资	397,047,782.82						397,047,782.82	
派斯双林（海南）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4,434,016,795.57		1,975,204.53				4,435,992,000.10	

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2,226,796.6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543,149.05	2,858,943.09
合计	6,543,149.05	35,085,739.74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836,544.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449,750.0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567,581.8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1,918,071.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87,225.7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11,618.97	
减：所得税影响额	72,956.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9.81	
合计	47,515,211.2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为个税手续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58%	0.8384	0.83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1%	0.7733	0.7733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李昊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七日